

公司代码：600023

公司简称：浙能电力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吴国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路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晓剑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14年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5元（含税）。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录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	3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4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7
第八节	公司治理	53
第九节	内部控制	5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8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浙能集团	指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公司或浙能电力	指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可能存在的主要风险因素已在本报告第四节“董事会报告”之“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予以了描述，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浙能电力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ejiang Zheneng Electric Power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ZZEP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吴国潮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曹路	叶少锋
联系地址	杭州市天目山路152号浙能大厦	杭州市天目山路152号浙能大厦
电话	0571-87210223	0571-87210223
传真	0571-89938659	0571-89938659
电子信箱	zzep@zjenergy.com.cn	zzep@zjenergy.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杭州市天目山路152号浙能大厦2楼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07
公司办公地址	杭州市天目山路152号浙能大厦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07
公司网址	http://www.zzepc.com.cn/
电子信箱	zzep@zjenergy.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办公地址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浙能电力	600023	

六、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一) 公司首次注册情况的相关查询索引

公司首次注册情况详见《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公司基本情况

(二) 公司上市以来, 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未变化

(三) 公司上市以来,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未变更

七、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杭州市西溪路128号新湖商务大厦4-10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越豪、宋鑫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曹宇、张磊
	持续督导的期间	至2015年12月31日
	名称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林好常、李德祥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李可、曹宇
	持续督导的期间	至2014年12月31日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报告期末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4年	2013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12年

营业收入	44,178,960,880.82	53,916,002,640.73	-18.06	47,061,207,541.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64,358,783.42	5,757,297,403.74	3.60	3,497,441,277.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82,042,176.20	5,715,617,244.19	1.16	3,325,268,742.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23,366,933.58	13,262,167,061.65	-21.41	9,067,977,361.26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472,265,745.44	36,141,622,403.52	20.28	27,793,804,602.04
总资产	104,203,587,981.92	92,017,703,143.44	13.24	81,377,983,688.8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4年	201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	0.55	-9.09	0.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55	-10.91	0.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54	-9.26	0.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0	20.04	减少4.74个百分点	13.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83	19.89	减少5.06个百分点	13.2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实施每10股转增3股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利润分配方案,总股本增加2,731,629,782股,达到11,837,062,387股。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规定,公司按照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比较期间的的每股收益。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4年金额	2013年金额	2012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9,314,767.65	-296,335,161.30	30,739,486.5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0,877,509.40	302,618,723.83	218,350,460.8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96,481.8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6,996.16	3,471,627.55	86,796,272.2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065,059.48		11,175,232.94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446,700.80	941,797.34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624,376.17	-15,778,679.11	-7,013,359.6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804,404.6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1,996,161.70	35,582,631.30	-77,119,207.57
所得税影响额	-55,877,652.30	11,674,316.48	-87,590,225.66
合计	182,316,607.22	41,680,159.55	172,172,534.29

四、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28,812,825.40	5,407,935,387.26	2,179,122,561.86	183,357,925.23
合计	3,228,812,825.40	5,407,935,387.26	2,179,122,561.86	183,357,925.23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4 年公司坚决贯彻落实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生产经营和改革发展两大中心工作任务，着力保效益、控风险、促发展，各项工作取得了好成绩。

1、经济效益稳增长。全年完成发电量 953.77 亿千瓦时、上网电量 901.52 亿千瓦时，实现销售收入 441.79 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64 亿元，净利润水平同比增长 3.60%。截至 2014 年底，公司资产总额达到 1042.04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34.72 亿元，资产负债率保持在 50.93% 的优良水平。面对电量下降，电价下调的严峻形势，公司狠抓提质增效，转型升级，多措并举，精心组织，努力扭转生

产经营上的被动局面，确保利润目标的完成。一是加大电量争取工作力度，完成浙江省经信委下达的 2014 年发电量计划的 102.3%，超发电量 21.6 亿千瓦时，增利约 4 亿元。主动做好电价争取工作，并获得环保电价补偿，最大限度减少电价下调带来的负面影响。二是成本费用控制成效显著。充分利用国内、国外两个煤炭市场，开展集约化采购，煤炭成本得到有效控制。煤机平均煤耗降低 3 克/千瓦时，增利 2.3 亿元。管理费用在去年大幅降低的基础上又下降 1.04 亿元。三是融资成本进一步降低，特别是 100 亿元可转债成功发行上市，创下国内电力行业可转债融资规模以及省内上市公司 A 股市场资本运作规模之最，大大节约了公司融资成本。

2、项目实现新突破。镇海动力中心天然气热电联产工程、浙江浙能六横电厂“上大压小”新建工程、浙能常山天然气热电联产工程共计 313.9 万千瓦装机顺利投产，控股装机容量达到 2253 万千瓦，60 万千瓦及以上装机和超超临界机组占比分别达到 71.6%和 30%，供热机组占公司燃煤机组总容量的一半。浙江台州第二发电厂“上大压小”新建工程、浙江浙能温州电厂“上大压小”扩建工程等项目建设有序推进。省外能源项目开拓取得突破，2015 年 1 月新疆阿克苏电厂项目获得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核准。

3、安全生产保平稳。认真落实国家有关安全生产工作部署，全面完成安全生产考核目标。全年未发生较大及以上设备事故，未发生责任书考核范围内的人身死亡事故，全年平均每台机组非计划停运次数 0.44 次，平均等效可用系数 90.31%。

4、科技创新出成绩。积极履行资源环境责任，大力实施节能减排先进技术，机组运行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平均供电煤耗降到 302.63 克/千瓦时，继续走在国内同行前列，可提前达到《煤电节能减排升级与改造行动计划（2014-2020 年）》中确定的目标值。A 级（金牌）机组获奖比例高居全国发电集团首位。9 台机组增效扩容改造增加发电装机 34 万千瓦，燃煤机组脱硝装备率实现 100%。陆续投运浙江浙能嘉华发电有限公司、浙江浙能中煤舟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浙江浙能乐清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 台共 520 万千瓦机组超低排放示范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优于燃气机组排放限值，开辟了我国煤电清洁化生产的新路径。单位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烟尘排放同比继续大幅下降 19.5%、61.6%、24.3%。积极响应“五水共治”行动，大力推进废水综合治理，所属各发电企业废水实现达标排放。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4,178,960,880.82	53,916,002,640.73	-18.06
营业成本	35,409,353,032.14	43,714,484,674.55	-19.00
管理费用	1,410,975,410.26	1,514,936,046.13	-6.86
财务费用	1,684,259,010.87	1,744,674,507.57	-3.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23,366,933.58	13,262,167,061.65	-21.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33,077,727.49	-10,834,872,156.08	42.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084,859.62	181,254,160.91	-0.65

2 收入

（1）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201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41.79 亿元，同比下降 18.06%。主要原因是：（1）上网电量同比减少 79.2 亿千瓦时，减少营业收入 31.7 亿元；（2）上网电价调整，减少营业收入 8.1 亿元；（3）煤炭销售减少，煤炭业务收入下降 58.4 亿元。

(2) 主要销售客户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向前 5 名客户的销售金额为 40,101,962,936.81 元，占年度销售总额的 90.77%。

3 成本

(1)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电力、热力生产及供应	燃料	22,480,280,082.48	57.89	25,670,318,073.26	54.17	-12.43	
电力、热力生产及供应	折旧	4,856,292,757.57	12.51	4,373,166,649.88	9.23	11.05	
电力、热力生产及供应	人工工资	1,350,535,997.79	3.48	1,489,236,928.85	3.14	-9.31	
煤炭贸易		4,419,832,535.78	11.38	10,223,315,069.60	21.57	-56.77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电力及热力	燃料	22,480,280,082.48	57.89	25,670,318,073.26	54.17	-12.43	
电力及热力	折旧	4,856,292,757.57	12.51	4,373,166,649.88	9.23	11.05	
电力及热力	人工工资	1,350,535,997.79	3.48	1,489,236,928.85	3.14	-9.31	
煤炭		4,419,832,535.78	11.38	10,223,315,069.60	21.57	-56.77	

(2) 主要供应商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向前 5 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为 13,749,100,623.16 元，占年度采购总额的 38.83%。

4 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管理费用	1,410,975,410.26	1,514,936,046.13	-6.86
财务费用	1,684,259,010.87	1,744,674,507.57	-3.46
所得税费用	1,470,668,414.46	1,599,796,870.32	-8.07

5 现金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50,796,867,998.03	64,038,431,519.22	-20.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40,373,501,064.45	50,776,264,457.57	-20.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2,899,744,619.51	2,132,566,797.67	35.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9,132,822,347.00	12,967,438,953.75	-29.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30,007,034,797.70	21,270,570,386.27	41.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29,826,949,938.08	21,089,316,225.36	41.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主要系从被投资企业获得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主要系公司发行可转债所致；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主要系偿还债务支出增加所致。

6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利润构成及来源未发生重大变动。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980号文核准，公司于2014年10月13日公开发行了1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000,000万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4]602号文同意，公司1,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4年10月28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3) 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2014年公司发行10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是实施公司发展战略的重要举措。募集资金投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将新增煤电权益装机容量388万千瓦、核电权益装机容量106万千瓦，电源结构进一步优化。同时，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较好的发展前景和经济评价，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提升浙能电力的盈利能力和竞争实力。

2014年公司克服电量下降、电价下调等因素对营业收入造成的不利影响，多措并举，降本增效，较好扭转了生产经营中的被动局面，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9.64亿元，超额完成了年度利润预算目标。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2014年度实际	2014年度预算	完成比例(%)
营业总收入	441.79	492.70	89.67
营业总成本	388.35	441.24	88.01
其中：营业成本	354.09	403.08	87.85
管理费用	14.11	15.58	90.56
财务费用	16.84	18.92	89.01
投资收益	29.99	24.94	120.25
利润总额	85.49	78.17	109.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64	53.19	112.13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	营业成本比上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年增减 (%)	年增减 (%)	(%)
电力、热力生产及供应	39,175,588,635.36	30,621,373,563.75	21.84	-9.55	-8.17	减少 1.1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力销售	38,533,782,442.57	30,049,681,831.94	22.02	-9.81	-8.69	减少 0.95 个百分点
蒸汽销售	641,806,192.79	571,691,731.81	10.92	9.35	31.56	减少 15.04 个百分点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浙江	39,173,537,445.70	-9.55
新疆	2,051,189.66	-21.51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4,546,683,767.29	13.96	10,194,367,873.78	11.08	42.69	主要系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所致
应收股利	470,389,276.35	0.45	0.00	0.00		系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国电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分配股利尚未支付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912,443,804.89	5.67	3,668,823,843.03	3.99	61.15	主要系本期证券市场价格波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增加所致
工程物资	3,147,187.44	0.003	874,069,741.84	0.95	-99.64	主要系工程项目建设所需工程物资减少所致
短期借款	6,835,000,000.00	6.56	15,422,000,000.00	16.76	-55.68	主要系偿还短期借款所致
预收款项	42,416,304.49	0.04	133,158,582.78	0.14	-68.15	主要系预收燃料款减少所致
应付票据	145,000,000.00	0.14	29,000,000.00	0.03	400.00	主要系应付商业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1,214,491,679.90	1.17	821,927,914.18	0.89	47.76	主要系押金保证金增加所致
应付债券	8,445,020,576.35	8.10	0.00	0.00		系公司发行可转债所致
长期应付款	69,013,778.73	0.07	30,000,000.00	0.03	130.05	系浙江浙能中煤舟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向浙江浙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入专用设备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64,508,743.57	1.02	519,623,361.58	0.56	104.86	主要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2 公允价值计量资产、主要资产计量属性变化相关情况说明

公允价值计量资产的变动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指标”之“四、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四) 核心竞争力分析

1、区位优势

长期以来，浙江省保持了较快的经济发展速度，位于全国经济较发达区域前列。未来随着区域经济不断增长，城镇化进程进一步加快，浙江省能源需求仍将不断增加。浙能电力为隶属浙江省国资委的国有控股发电企业，承担着保证浙江省电力供应安全的重任。为满足浙江省经济社会发展的需求，浙能电力未来将通过新建、改建发电机组，提高装机容量来承担作为浙江省内主要电力供应商的责任。

2、规模优势

浙能电力是全国范围内排名靠前的火力发电企业，是省级发电企业中的领先企业，浙江省最大的电力生产企业。浙能电力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电力行业的投资、建设和生产业务。近年来，随着新机组的不断投产，浙能电力装机容量和业务规模不断增加，确保未来公司在浙江省发电企业中长期保持领先地位。截至 2014 年末，浙能电力控股装机容量 2253 万千瓦，约占全省统调机组容量的 43.9 %。

3、装机优势

近年来，浙能电力凭借资金、技术和业务优势，通过实施燃煤机组“上大压小”和新项目的投资建设，使得装机性能优势明显，单机装机容量不断提高。截至 2014 年末，浙能电力控股的 60 万千瓦级及以上燃煤机组共 23 台，总装机容量为 1594 万千瓦，占浙能电力控股燃煤机组容量的 71.6 %，远优于全国行业平均水平。未来，随着在建项目的陆续建成投产，单机装机容量将进一步提高，浙能电力盈利能力将进一步增强。

4、结构优势

浙能电力除了火电项目以外，还布局核电，参股了一批优质的核电企业。主要包括核电秦山联营有限公司 20%的股权、秦山第三核电有限公司 10%的股权、三门核电有限公司 20%的股权、中核辽宁核电有限公司 10%的股权以及秦山核电有限公司 28%的股权，保证了公司进一步优化发电结构，提升盈利能力。

5、管理优势

公司管理团队拥有丰富的行业管理经验，具有国内领先的管理水平。具备电力生产行业经营的重要知识，能够把握市场机遇，制定有力的经营战略，准确识别并有效管理风险，执行各项管理和生产措施。截至 2014 年末，浙能电力历年获“全国可靠性 A 级（金牌）机组”总数达 28 台次，获奖比例居全国各发电集团首位。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企业名称	业务性质	持股被投资企业比例 (%)	本期出资金额	情况说明
杭州华电半山发电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36.00	28,645,920.00	根据杭州华电半山发电有限公司股东会有关增资决议，公司按照 36%的持股比例，向其增加资本金投资 2,864.592 万元。
中核辽宁核电有限公司	核电	10.00	64,497,400.00	根据中核辽宁核电有限公司股东会有关增资决议，公司按照 10%的持股比例，向其增加资本金投资 6,449.74 万元。
三门核电有限公司	核电	20.00	134,960,000.00	根据三门核电有限公司股东会有关增资决议，公司按照 20%的持股比例，向其增加资本金投资 13,496.00 万元。
神华国华（舟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火力发电	40.00	88,000,000.00	根据神华国华（舟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有关增资决议，公司按照 40%的持股比例，向其增加资本金投资 8,800.00 万元。

司				万元。
---	--	--	--	-----

本报告期，公司对外股权投资 31,610.332 万元，较上年减少-231,275.83 万元，下降 87.98%。

(1)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600036	招商银行	207,269,389.93	0.2438	1,019,930,670.78	38,116,758.04	262,821,194.5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投资认购
601328	交通银行	444,008,930.50	0.3160	1,595,763,636.40	61,014,491.98	520,969,893.0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投资认购
601166	兴业银行	206,590,000.00	0.6207	1,951,290,000.00	54,399,600.00	564,100,2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投资认购
601818	光大银行	305,497,092.57	0.3692	840,951,080.08	29,827,075.21	286,764,858.3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投资认购
合计		1,163,365,413.00	/	5,407,935,387.26	183,357,925.23	1,634,656,145.95	/	/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2013 年 12 月，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挂牌上市。2014 年 1 月，光大银行部分行使超额配售权额外发行 402,305,000 股 H 股。根据国务院《减持国有股筹集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国发[2001]22 号）的有关规定以及财政部的相关批复文件，行使超额配售权时国有股东须再次进行国有股减持。据此公司减持光大银行股份 236,704 股，减持完成后公司持有光大银行股份数为 172,326,041 股。

(2)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 (元)	持有数量 (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元)	报告期损益 (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6,121,800.00	56,121,800.00	7.00	56,121,8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原始出资
合计	56,121,800.00	56,121,800.00	/	56,121,800.00			/	/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的说明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是经中国银监会批准设立的为企业集团成员单位提供财务管理服务的规范性非银行金融机构。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贷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借款用途	抵押物或担保人	是否逾期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展期	是否涉诉	资金来源并说明是否为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	预期收益	投资盈亏
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	490,000,000.00	5年	5.40%	可转债募投项目建设	无	否	是	否	否	是	控股子公司		
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	210,000,000.00	5年	5.40%	可转债募投项目建设	无	否	是	否	否	是	控股子公司		
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1年	6.00%	可转债募投项目建设	无	否	是	否	否	否	控股子公司		
浙江浙能台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355,000,000.00	5年	5.76%	可转债募投项目建设	无	否	是	否	否	是	控股子公司		
浙江浙能台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0	5年	5.40%	可转债募投项目建设	无	否	是	否	否	是	控股子公司		
浙江浙能中煤舟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1,090,000,000.00	5年	5.40%	可转债募投项目建设	无	否	是	否	否	是	控股子公司		

委托贷款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全部投入浙江台州第二发电厂“上大压小”新建工程、浙江浙能温州电厂“上大压小”扩建项目、浙江浙能六横电厂“上大压小”新建工程、浙江三门核电一期工程、浙江秦山核电厂扩建项目(方家山核电工程)等五个项目。由于浙江台州第二发电厂“上大压小”新建工程、浙江浙能温州电厂“上大压小”扩建项目、浙江浙能六横电厂“上大压小”新建工程等三个募投项目分别由控股子公司浙江浙能台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浙江浙能中煤舟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负责具体实施,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同意公司通过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将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的部分资金通过委托贷款的方式投入该三个募投项目。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4 年	发行可转债	992,430.10	469,072.57	469,072.57	523,357.53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投项目
合计	/	992,430.10	469,072.57	469,072.57	523,357.53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 10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 992,430.10 万元。根据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在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募投项目的资金需求时间要求不一致的情况下,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截至 2014 年 10 月 25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351,713.82 万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351,713.82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本年度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浙江台州第二发电厂“上大压小”新建工程	否	514,430.10	235,558.15	235,558.15	是	在建				/	未变更
浙江浙能温州电厂“上大压小”扩建项目	否	285,000.00	93,283.90	93,283.90	是	在建				/	未变更
浙江浙能六横电厂“上大压小”新建工程	否	135,000.00	127,480.52	127,480.52	是	1、2号机组分别于2014年7月、9月投产		18,954.99	是	/	未变更
浙江三门核电一期工程	否	40,000.00	12,750.00	12,750.00	是	在建				/	未变更
浙江秦山核电厂扩建项目(方家山核电工程)	否	18,000.00			是	2台机组分别于2014年12月、2015年3月投产				/	未变更
合计	/	992,430.10	469,072.57	469,072.57	/	/		/	/	/	/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使用情况说明	根据《可转债发行募集说明书》，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项目的实施进度及轻重缓急安排使用。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项目的资金需求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1) 主要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行业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浙江浙能富兴燃料有限公司	贸易	400,000,000.00	100.00	4,562,801,902.27	1,080,078,080.91	509,662,901.43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2,300,000,000.00	51.00	4,256,866,269.11	3,696,501,363.92	649,903,553.49
浙江浙能长兴发电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1,096,000,000.00	95.00	3,251,573,846.65	1,459,395,274.99	213,728,836.10
浙江浙能嘉华发电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3,422,190,000.00	77.00	12,440,537,502.56	5,202,202,332.75	1,139,104,400.30
浙江浙能嘉兴发电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843,700,000.00	70.00	1,830,298,926.09	1,530,868,425.33	223,274,374.53
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1,057,000,000.00	66.98	3,535,425,793.40	1,142,927,629.23	12,705,276.19
浙江浙能镇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火力发电	210,000,000.00	51.00	1,872,648,546.63	736,658,243.12	76,852,379.24
浙江浙能镇海天然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天然气发电	532,500,000.00	51.00	1,533,719,051.18	541,914,410.16	878,879.46
浙江浙能镇海燃气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天然气发电	520,000,000.00	60.00	3,116,427,952.21	440,503,979.05	-47,850,783.36
浙江浙能台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火力发电	990,000,000.00	94.00	5,782,375,324.11	853,061,347.53	-117,864,115.44
浙江浙能乐清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火力发电	1,900,000,000.00	51.00	8,066,498,417.52	2,665,396,879.18	583,221,500.61
浙江浙能兰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火力发电	1,645,500,000.00	97.00	6,086,171,044.12	2,200,200,777.11	347,980,260.09
浙江浙能绍兴滨海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火力发电	540,000,000.00	88.00	2,629,598,763.84	412,651,935.72	28,279,717.89
浙江浙能中煤舟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火力发电	2,344,000,000.00	56.00	11,535,353,181.96	2,366,385,872.92	184,872,388.74

(2) 主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行业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火力发电及煤炭生产销售	314,924.47	50.00	1,112,480.40	379,279.16	46,012.81
杭州华电半山发电有限公司	火力/燃气发电	121,918.24	36.00	610,232.89	167,963.98	27,290.54
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85,000.00	30.00	260,903.37	185,909.33	52,751.35
浙江温州特鲁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火力发电	79,612.00	30.00	130,480.58	119,196.79	24,909.16
神华国华(舟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火力发电	75,542.40	40.00	292,020.87	94,938.05	14,353.18
温州燃机发电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35,750.00	43.00	60,065.24	43,858.74	1,156.08
浙江国华浙能发电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325,478.24	40.00	1,301,919.39	602,334.97	187,733.13
核电秦山联营有限公司	核电	520,000.00	20.00	2,332,899.21	843,706.49	210,917.93
三门核电有限公司	核电	798,733.80	20.00	4,104,011.07	798,733.80	
浙江大唐乌纱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火力发电	170,000.00	35.00	638,503.19	262,076.17	77,848.74
国电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140,000.00	40.00	489,813.88	183,920.52	104,673.36
浙江浙能北海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水力发电	170,200.00	25.00	545,501.67	204,145.50	29,139.44
浙江浙能长兴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燃气发电	40,000.00	49.00	220,252.04	48,903.33	6,507.89

浙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商业	20,761.84	40.00	344,131.78	53,819.98	5,628.72
秦山核电有限公司	核电	501,338.05	28.00	2,758,763.06	535,421.01	21,023.42

(3)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的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浙江浙能富兴燃料有限公司	23,168,903,701.57	522,405,737.87	509,662,901.43
浙江浙能嘉华发电有限公司	7,689,178,909.77	1,510,887,201.21	1,139,104,400.30
浙江国华浙能发电有限公司	9,193,981,255.38	2,540,222,051.87	1,877,331,293.08

公司未持有与公司主业关联度较小的子公司。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年度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镇海动力中心天然气热电联产工程	43.51	建设规模为 3 套 35 万千瓦级燃气蒸汽联合循环供热机组, 第一套于 2014 年 5 月 25 日投产, 第二套于 2014 年 9 月 30 日投产	6.57	26.33	浙江浙能镇海燃气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实现净利润-4,785.08 万元
浙能常山天然气热电联产工程	17.11	建设规模为 1 套 40 万千瓦级燃气蒸汽联合循环热电联产机组, 于 2014 年 7 月 22 日投产	2.12	11.69	浙江浙能常山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实现净利润 337.27 万元
合计	60.62	/	8.69	38.02	/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1、行业竞争格局

(1) 行业竞争的主要方面

在新电源点项目的建设方面, 各火电企业通过建设大型超临界、超超临界机组, 扩大装机容量规模, 提高发电利用小时, 以提升市场份额、增强盈利能力。

在电力销售方面, 发电企业的主要客户为电网公司。在目前以区域电网内部调度为主的电力调度方式下, 电力企业主要的竞争对手为本区域电网内的其他电力生产企业。在供电形势紧张的情况下, 各发电企业不存在竞争; 在供电形势缓解、电量出现过剩的情况下, 该区域内的发电企业之间存在一定的竞争关系, 但由于各发电企业的电力销售量是按照与电网公司确定的发电计划为主, 在电网公司实际的电量调度过程中, 区域内电力企业间的竞争并不明显。

在燃料成本方面, 燃煤是火力发电企业电力生产的主要燃料来源, 燃煤价格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火电发电生产企业的生产效益情况。同时, 火力发电企业的燃煤成本主要由燃煤采购价格和燃煤运输成本决定。因此, 燃煤采购平均价格、火电机组的地理位置和交通便利性在一定程度上决定了火电机组是否具有竞争力。

(2) 行业内的主要企业

目前国内发电行业的主要企业有: 1) 中央直属的五大发电集团, 包括中国华能集团公司、中国大唐集团公司、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中国华电集团公司、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这五大集团是中国电源市场的

主力军。2) 全国性的发电公司, 如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华润电力控股有限公司、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中国广东核电集团有限公司和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等。3) 区域性的发电公司。

(3) 区域市场的竞争格局

截至 2014 年末, 浙能电力控股电厂装机容量为 2253 万千瓦, 约占全省统调机组容量的 43.9%; 2014 年浙能电力完成发电量 953.77 亿千瓦时, 占浙江电网统调电厂发电量的比例为 44.98%。浙能电力为浙江省规模最大的火力发电生产企业。

2、发展趋势

电力行业作为关系国计民生的基础能源产业, 其发展周期与宏观经济周期紧密相关。中国电力行业具有较明显的周期性特征, 变动趋势与宏观经济变动趋势基本相同: 一方面, 宏观经济的发展要依赖电力行业提供可靠的能源支持; 另一方面, 国民经济增长对电力行业发展具有驱动作用, 当国民经济处于稳定发展期时, 发电量随电力需求量的增加而上升, 并促使电力行业快速发展; 当国民经济增长放缓或处于低谷时, 发电量随电力需求量的减少而下降, 电力行业发展也将随之放缓。

根据国家电力规划研究中心出具的《我国中长期发电能力及电力需求发展预测》显示, “2020 年以前, 我国仍然处于工业化高级阶段向初级发达经济阶段转型的过程中, 电力需求将继续保持较快速度增长, 年均增速不会低于 6%, 到 2020 年全国需电量将达到 7 至 8 万亿千瓦小时左右; 2021 至 2030 年, 我国将从发达经济阶段的初级阶段向高级阶段过渡, 电力需求年均增速将放缓到 3.5% 左右, 到 2030 年全国需电量将达到 10 至 11 万亿千瓦小时左右; 2031 至 2050 年, 我国经济社会将处于高级发达经济阶段, 我国步入中等发达国家行列, 电力需求年均增速进一步放缓至 1.0% 左右, 到 2050 年全国需电量将达到 12 至 15 万亿千瓦时。” 在未来较长的时间里, 中国电力行业仍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围绕着实现经济效益提升和电力安全保障双重目标, 以电煤资源保障为前提, 以技术创新为动力, 以节能环保为要求, 以高效、节能火电和加大核电投资力度为发展方向, 加快发展环保型燃煤发电, 积极拓展分布式能源, 适度发展气电, 着力推进供热改造, 全面实施污染物减排和节能降耗; 通过加强与大型煤炭资源企业的战略合作, 确保电煤供给安全; 通过加强科技创新和技术投入力度, 应用超临界、超超临界等先进发电技术, 建设清洁高效燃煤机组和节能环保电厂; 通过加强省际间区域能源合作和国际能源合作, 以市场换资源, 推动省外煤电一体化和大型煤电基地建设, 做强做优做大电力产业; 使企业成为规模优势显著、节能技术领先、内部运营高效国内一流电力上市公司。

(三) 经营计划

1、发电量及上网电量

根据浙江省经信委下达的 2015 年度省内统调发电厂电量计划, 预计 2015 年公司控股机组全年发电量 1013.4 亿千瓦时, 上网电量 955.2 亿千瓦时, 其中: 燃煤机组发电量 964.6 亿千瓦时, 上网电量 907.7 亿千瓦时; 燃气机组发电量 48.8 亿千瓦时, 上网电量 47.5 亿千瓦时。

2、经营目标

预计 2015 年营业总收入 436.4 亿元, 营业总成本 383.9 亿元, 投资收益 26 亿元, 利润总额 78.8 亿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6 亿元。

3、2015 年工作思路及主要工作安排

今后一个时期, 公司发展形势面临着深刻变化。我国经济正处于“三期叠加”阶段, 即经济增长速度换挡期、结构调整阵痛期和前期刺激政策消化期, 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 同时, 国企改革、能源体制改革的步伐不断加快, 力度日益加大, 清洁能源的要求越来越高。在新常态形势下, 公司改革发展面临着难得的历史机遇和市场竞争挑战。作为浙江省省属能源类龙头上市企业,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要

求，不断强化规范管理，努力提升经营业绩，积极利用资本市场有利条件开拓创新，力争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2015 年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1）加快项目拓展建设，不断壮大企业实力；（2）确保安全生产平稳运行，积极做好电量争取工作，努力提高经营业绩；（3）坚持清洁化战略，加快节能改造步伐；（4）创新管理方法，加大管理力度，进一步提升经营管理水平；（5）积极开展研究探索，不断提升公司价值。

上述财务预算目标尚须提交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且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公司所需的资金需求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本金	委贷及融资	资金来源合计	资金成本
控股项目	8.3	41.8	50.1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参股项目	2.3		2.3	

(五) 可能面对的风险

1、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电力企业经营状况与经济周期的相关性较高，经济下行周期将直接引起工业生产及居民生活电力需求的减少以及电力企业竞争加剧，使电力行业的发展受到较大影响。

2、电价调整及电力体制改革的风险

现阶段发电企业的上网电价主要由以国家发改委为主的价格主管部门核定，发电企业无法控制或改变上网电价的核定标准。如果相关部门对上网电价向下调整，则可能会对浙能电力的盈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2015 年 3 月印发的《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中发[2015]9 号）提出，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重点和路径是：在进一步完善政企分开、厂网分开、主辅分开的基础上，按照管住中间、放开两头的体制架构，有序放开输配以外的竞争性环节电价，有序向社会资本开放配售电业务，有序放开公益性和调节性以外的发用电计划；推进交易机构相对独立，规范运行；继续深化对区域电网建设和适合我国国情的输配体制研究；进一步强化政府监管，进一步强化电力统筹规划，进一步强化电力安全高效运行和可靠供应。随着电力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和相关配套措施的逐步落实，将对浙能电力的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产业政策的风险

根据国务院印发的《能源发展“十二五”规划》，在煤电发展方面，规划要求严格控制在环渤海、长三角、珠三角地区新增除“上大压小”和热电联产之外的燃煤机组建设。考虑到区域内的环境负荷，调整区域电力产业结构日益迫切，未来燃煤机组电厂的建设与运营要求将不断提高。

4、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燃料成本在浙能电力营业成本中占有较大比重，燃料成本主要包括燃煤及天然气的采购成本。燃煤采购成本为主要燃料成本，近年来虽然燃煤价格持续走低，但燃煤成本仍是浙能电力燃煤发电机组生产成本的主要组成部分。此外天然气的市场价格持续上涨，其采购成本也在逐年增加。目前我国的燃料价格主要由市场供求关系决定。若我国燃料价格出现大幅上涨，将会增加浙能电力的营业成本，进而可能会对浙能电力的盈利产生不利影响。

5、区域用电需求下降的风险

浙能电力的发电机组主要集中在浙江省范围内，处于中国经济较发达的长江三角洲区域，该地区长期以来保持了较快的经济发展速度，但近年来，由于国际经济复苏缓慢，国内宏观经济结构调整，浙江区域经济增长趋势也逐步放缓，从而使得区域用电量的增速下降。若浙江区域经济增长速度出现放缓甚至下滑的趋势，则很可能会导致该区域内的工业和居民用电需求增速放缓甚至下降，进而可能降低公司发电机组平均利用小时数，对浙能电力的盈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要求，经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修订为：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综合考虑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公司利润分配原则

(一) 公司应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每年按当年合并报表口径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规定比例向股东分配股利；

(二)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三) 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四) 按照法定顺序分配利润的原则，坚持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

二、利润分配的具体内容

(一) 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二) 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1. 在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按母公司报表口径)的前提下，公司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

2. 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

(三) 利润分配的条件

1. 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1)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等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按母公司报表口径);

(2) 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按母公司报表口径);

(3)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期现金分红情形除外);

(4) 公司资金充裕,盈利水平和现金流量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

(5) 无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可以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其他重大特殊情况。

若满足上述第(1)项至第(5)项条件,公司应进行现金分红;在足额提取盈余公积金后,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按合并报表口径)且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按合并报表口径)。

未全部满足上述第(1)项至第(5)项条件,但公司认为有必要时,也可进行现金分红。

2. 各期现金分红最低比例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各期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各期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各期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3. 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在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每股收益、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股本结构不匹配时,公司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比例规定的前提下,同时采取发放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在确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当充分考虑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

三、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决策机制

(一) 在定期报告公布前,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充分考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保证正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所需资金和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的前提下,研究论证利润分配方案。

(二) 公司董事会拟订具体的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遵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政策。

(三) 公司董事会在有关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和讨论过程中,可以通过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公司网站上的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方式,与独立董事、持有公司股份的机构投资者和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独立董事、持有公司股份的机构投资者和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股东关心的问题。

(四) 公司在上一会计年度实现盈利,但公司董事会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未提出现金分红方案的,应当征询独立董事的意见,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提出现金分红方案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还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对于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方案的,公司在召开股东大会时除现场会议外,还可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四、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一)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且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方为通过。

(二) 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如股东大会审议发放股票股利或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公司在特殊情况下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具体原因以及独立董事的明确意见。公司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五、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一)如果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上述“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的较大变化”系指以下情形之一:如经济环境重大变化、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公司经营亏损;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重大资产重组等。

(二)公司董事会在研究论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董事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且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方为通过。

(三)对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应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公司可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公司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或变更事项时,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六、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及披露

(一)如果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公司应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根据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对相关事项进行专项说明;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三)公司年度报告期内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未进行现金分红或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低于30%的,公司应当在审议通过年度报告的董事会公告中详细披露以下事项:

1. 结合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资金需求等因素,对于未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红水平较低原因的说明;
2. 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3. 董事会会议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4. 独立董事对未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合理性发表的独立意见。

(四)公司在将本条第四款第(三)项和第六款第(三)项所述利润分配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应当为投资者提供网络投票便利条件,同时按照参与表决的A股股东的持股比例分段披露表决结果。分段区间为持股1%以下、1%-5%、5%以上3个区间;对持股比例在1%以下的股东,还应当按照单一股东持股市值50万元以上和以下两类情形,进一步披露相关A股股东表决结果。

(五)公司存在本条第四款第(三)项和第六款第(三)项所述情形的,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和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在年度报告披露之后、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之前,在公司业绩发布会中就现金分红方案相关事宜予以重点说明。如未召开业绩发布会的,应当通过现场、网络或其他有效方式召开说明会,就相关事项与媒体、股东特别是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机构投资者、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及时答复媒体和股东关心的问题。”

(二)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2014 年		2.50		2,959,265,596.75	5,964,358,783.42	49.62
2013 年		2.00	3	1,821,086,521.00	5,757,297,403.74	31.63
2012 年		4.54		3,497,441,277.18	3,497,441,277.18	100.00

说明：2014 年度现金分红的数额 2,959,265,596.75 元 (含税) 是以 2014 年末总股数 11,837,062,387 股进行计算的，因公司可转债自 2015 年 4 月 13 日进入转股期，实际最终的现金分红数额将按照分红派发股权登记日的实际股份数进行计算确定。

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1、保障电力供应

浙能电力是浙江省最大的电力生产企业。作为省属控股企业，公司始终坚持以浙江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为重，尤其在迎峰度夏、抗灾抢险、能源紧缺等时期勇挑重担，全力保障电力的稳定供应，积极发挥浙江电力供应保证的中流砥柱作用。

2、优化电源结构

公司积极践行低碳经济，以大容量、高参数机组等“大项目”投资为突破口，不断改善煤电结构，大力发展清洁环保的天然气发电，在确保安全的基础上有序发展核电项目，从而实现整体电源结构的持续优化。

3、强化安全生产

公司一贯坚持“以人为本，安全为先”的安全管理理念，全面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精细化，层层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强化重点监管，开展隐患治理，注重闭环管理，构筑长效安全管理体系。

4、实践绿色环保

公司坚持走科学发展、绿色发展、低碳发展之路，进一步加强环境友好型、资源节约型和循环经济型企业建设，不断优化电源结构，加快能源清洁化步伐，实施节能、节水和能源综合利用，加大节能环保技术创新力度，统筹推进企业与环境、与社会的和谐发展。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我国的能源结构决定了以煤为主的电力工业结构格局难以在短期内改变，煤电清洁化生产是火电行业发展的必由之路。2014 年公司积极履行资源环境责任，大力实施节能减排先进技术，取得突出成绩。详见本节之“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破产重整事项。

四、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适用□不适用

(一)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情况

1、 出售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出售价格	本年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出售产生的损益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关联关系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浙能长兴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51%股权	2013 年 12 月 24 日	212,343,243.00	0	8,343,243.00	否	资产评估值	是	是	0.10	
浙江兴源投资有限公司	杭州兴皖矿产品有限公司 90%股权	2013 年 12 月 26 日	43,523,556.19	0	-4,487,611.49	是	浙江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	是	是	-0.05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出售资产情况说明

1、2013 年 12 月 24 日,公司与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的浙江浙能长兴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51%的股权以 212,343,243.00 元的价格转让给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该股权转让价格以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为基准确定。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1 月 3 日和 1 月 7 日收到股权转让款 112,343,243.00 元和 100,000,000.00 元。

2、2013 年 12 月 26 日,经浙江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公司子公司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浙江浙能乐清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浙能长兴发电有限公司与浙江兴源投资有限公司签订《杭州兴皖矿产品有限公司 90%股权交易合同》,将共计持有杭州兴皖矿产品有限公司 90%的股权以 43,523,556.19 元的价格转让给浙江兴源投资有限公司。本报告期上述股权转让的交割手续办理完毕。

2、企业合并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合并事项。

五、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1、与浙能集团天然气石油分公司管理企业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浙江省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水电气等其他公用事业费用(购买)	天然气	[注]	按浙江省物价局核准文件执行	3,670,711,297.50	95.82	按实结算
浙江浙能石油新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燃油、材料		协议价	159,935,915.50	4.18	按实结算
合计						3,830,647,213.00	100.00	-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选择与关联方(而非市场其他交易方)进行交易的原因			(1)浙江省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是浙江省人民政府确定的浙江省区域内天然气的总买总卖方,公司向其购买天然气是基于天然气产业链上下游关系,具有必要性和持续性。(2)有利于满足公司规范化、集约化、精细化管理要求,充分发挥浙能集团天然气石油分公司在油气板块服务方面专业化、规模化、信息化优势,促进公司安全生产、降低运行成本。					
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关联交易的说明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经公司201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分别签署2013-2015年度《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天然气石油分公司之油气板块服务合作框架协议》和《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天然气石油分公司之油气板块服务合作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					

[注]:由交易双方顺序选择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市场价、成本价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对于双方间的服务和交易,如果有政府定价的,适用政府定价;无政府定价但有政府指导价的,适用政府指导价;没有政府定价也无政府指导价的,适用市场价;无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且也无可以参考的市场价的,适用成本价。采用成本价的,应以实际发生的材料成本、人工成本、管理费用、税金加上合理利润等综合因素确定。

2、与浙能集团科技工程与服务产业分公司管理企业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	------	--------	--------	----------	--------	--------	----------------	----------

浙江天虹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设备、物资、材料、仓储代理、代理采购等	由交易双方按顺序	协议价	959,029,752.70	33.37	按实结算
		出租	办公用房		协议价	1,005,556.02	0.03	
浙江天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工程施工、委托运营、设备采购	选择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市场价、成本价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对于双向的服务和交易,如果有政府定价的,适用政府定价;无政府定价但有政府指导价的,适用政府指导价;没有政府定价也无政府指导价的,适用市场价;无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且也无可以参考的市场价的,适用成本价。采用成本价的,应以实际发生的材料成本、人工成本、管理费用、税金加上合理利润等综合因素确定。	公开招投标中标价	1,245,812,439.43	43.35	按实结算
		提供劳务	脱硫设备维修检测		协议价	28,920,653.15	1.01	按实结算
浙江省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接受劳务	工程施工、监理	公开招投标中标价	128,000,538.52	4.45	按实结算	
		承租	宿舍		协议价	320,650.00		0.01
浙江东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设备、工程物资、材料、废水处理	公开招投标中标价	153,022,172.44	5.32	按实结算	
		提供劳务	检修、废水维护		协议价	3,195,533.06		0.11
		出租	废水处理设备及厂区土地		协议价	662,675.21		0.02
浙江天工自信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设备、物资、材料、工程施工、技术服务	协议价	56,414,618.97	1.96	按实结算	
浙江浙能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接受劳务	技术监督、开发及咨询服务	协议价	49,943,471.38	1.74	按实结算	
		提供劳务	安装检修		协议价	339,622.64		0.01
浙江天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接受劳务	招投标代理	协议价	5,216.24		按实结算	
		出租	办公用房		协议价	820,000.00		0.03
浙江省洁净煤技术研究开发中心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接受劳务	研发服务	协议价	550,000.00	0.02	按实结算	
浙江天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脱硫剂加工、采购石灰石	协议价	16,551,848.26	0.58	按实结算	
		销售商品	粉煤灰		协议价	12,596,510.59		0.44
兰溪天达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脱硫剂加工	协议价	10,884,308.22	0.38	按实结算	
		销售商品	供热、粉煤灰		协议价	10,644,991.84		0.37
台州天达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脱硫剂加工	协议价	5,898,128.65	0.21	按实结算	
		销售商品	供热、粉煤灰		协议价	6,171,821.52		0.21
长兴天达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脱硫剂加工	协议价	6,342,604.21	0.22	按实结算	
		销售商品	供热、粉煤灰		协议价	3,963,804.83		0.14
舟山天达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脱硫剂加工、采购石灰石	协议价	3,727,363.21	0.13	按实结算	
		销售商品	粉煤灰		协议价	1,208,167.07		0.04
宁波市镇海天达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脱硫剂加工	协议价	4,641,751.92	0.16	按实结算	
		销售商品	粉煤灰		协议价	2,081,742.61		0.07
浙江浙能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物资、技术服务、材料	协议价	16,585,360.74	0.58	按实结算	
浙江浙电设备监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监理	协议价	7,468,648.29	0.26	按实结算	

浙江省水电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接受劳务	工程测量		协议价	580,000.00	0.02	按实结算
浙江浙能催化剂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催化剂		协议价	33,538,692.14	1.17	按实结算
		提供劳务	安装检修		协议价	97,372.50		
杭州兴皖矿产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石灰石		协议价	41,070,271.57	1.43	按实结算
浙江长兴捷通物流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接受劳务	燃煤卸船、转驳、储煤管理服务		协议价	28,684,000.00	1.00	按实结算
		销售商品	燃煤		协议价	119,003.59		
宁波越华能源检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燃煤检测		协议价	21,310,085.47	0.74	按实结算
		出租	宿舍		协议价	12,000.00		
杭州浙能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承租	办公用房		协议价	3,619,352.40	0.13	按实结算
杭州梅苑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物业费		协议价	7,953,625.51	0.28	按实结算
浙江兴源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出租	宿舍		协议价	170,000.00	0.01	按实结算
合计						2,873,964,354.90	100.00	-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选择与关联方（而非市场其他交易方）进行交易的原因			有利于满足公司规范化、集约化、精细化管理要求，确保安全生产，降低运行成本，并充分发挥浙能集团科技工程与服务产业分公司在能源服务方面专业化、规模化、信息化优势，促进双方资源互补。					
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关联交易的说明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经公司 201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分别签署 2013-2015 年度《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科技工程与服务产业分公司之能源服务合作框架协议》和 2014-2016 年度《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科技工程与服务产业分公司之能源服务合作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					

3、与浙能集团煤炭及运输分公司管理企业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浙江浙能港口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上仓服务	[注]	协议价	201,901,716.23	17.13	按实结算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燃煤、物资		协议价	38,680,952.08	3.28	
		出租	房屋及建筑物、专用设备、通用设备		协议价	117,288,400.00	9.95	
浙江富兴海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煤炭运输服务		协议价	207,381,687.63	17.59	按实结算
浙江富兴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燃煤		协议价	25,704,261.95	2.18	按实结算
上海富兴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承租	房屋		协议价	2,582,758.98	0.22	按实结算

宁波富兴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承租	房屋		协议价	267,105.54	0.02	按实结算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运输服务		协议价	438,115,489.65	37.16	按实结算
宁波江海运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运输服务		协议价	94,759,192.25	8.04	按实结算
浙能通利航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运输服务		协议价	52,180,176.10	4.43	按实结算
合计						1,178,861,740.41	100.00	-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选择与关联方（而非市场其他交易方）进行交易的原因			有利于满足公司规范化、集约化、精细化管理要求，充分发挥浙能集团煤炭与运输分公司在国内煤炭服务方面专业化、规模化、信息化优势，促进公司安全生产、降低运行成本。					
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关联交易的说明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1）经公司 201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分别签署 2013-2015 年度《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煤炭及运输分公司之煤炭板块服务合作框架协议》和 2014-2016 年度《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煤炭及运输分公司之煤炭板块服务合作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2）经公司 201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签署 2013-2014 年度《浙江浙能富兴燃料有限公司与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之煤炭运输框架协议》。					

[注]：根据《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煤炭及运输分公司之煤炭板块服务合作框架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由交易双方顺序选择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市场价、成本价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对于双方间的服务和交易，如果有政府定价的，适用政府定价；无政府定价但有政府指导价的，适用政府指导价；没有政府定价也无政府指导价的，适用市场价；无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且也无可以参考的市场价的，适用成本价。采用成本价的，应以实际发生的材料成本、人工成本、管理费用、税金加上合理利润等综合因素确定。

根据《浙江浙能富兴燃料有限公司与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之煤炭运输框架协议》，煤炭实际运价=基准运价+燃油附加费（或浮动运价）。基准运价在签署各具体煤炭运输合同时，参考市场价格确定，燃油附加费（或浮动运价）以当季度上海航运交易所（180CST 上海港口人民币燃油价格）挂牌收市价平均值为测算依据，挂牌收市价平均值较基准运价每上升到一定金额时，则燃油附加费（或浮动运价）随之作相应调整。对运煤船舶所载煤炭的重量，承运人会同装货港的注册水尺计量员在装货港通过水尺计量的方式进行计量，并以该计量结果作为结算每一船次运费的依据。到港后，承运人会同港口作业人员通过水尺计量的方式对该船舶所运载的煤炭的重量重新进行计量。如托运人对计量结果有异议，有权聘请一家独立的检验机构对煤炭进行重新计量，并以该结果作为最终结果。

4、与浙能集团可再生能源分公司及其所属企业有关可再生能源领域服务合作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浙江浙能洞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提供劳务	工程检修	[注]	协议价	2,733,529.03	100.00	按实结算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选择与关联方（而非市场其他交易方）进行交易的原因			充分发挥浙能电力在相关服务领域专业化、规模化、信息化优势，满足浙能集团可再生能源分公司及其所属企业安全生产、正常运行的需要。					
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关联交易的说明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经公司 201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签署 2013-2015 年度《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可再生能源分公司之可再生能源板块服务合作框架协议》。
---------	---

[注]：由交易双方顺序选择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市场价、成本价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对于双方间的服务和交易，如果有政府定价的，适用政府定价；无政府定价但有政府指导价的，适用政府指导价；没有政府定价也无政府指导价的，适用市场价；无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且也无可以参考的市场价的，适用成本价。采用成本价的，应以实际发生的材料成本、人工成本、管理费用、税金加上合理利润等综合因素确定。

5、与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有关金融服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资金管理及借贷	存贷款、票据、结算及其他金融服务等	[注 1]		[注 2]	100.00	按实结算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选择与关联方（而非市场其他交易方）进行交易的原因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是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在其经营范围内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有利于推动公司经营发展，满足流动资金需求，协助公司降低资金成本和财务费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关联交易的说明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经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签署 2012-2014 年度《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之金融服务协议》、《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之委托贷款协议》。经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签署 2012-2014 年度《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之金融服务协议之补充协议》。					

[注 1]：（1）存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存款利率执行；（2）贷款利率参照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同期基准贷款利率及现行市况厘定，不高于同期基准贷款利率，且不高于其他金融机构发放贷款的同期、同档贷款利率，同时不高于向同等信用级别的其他客户发放贷款的同期、同档贷款利率；（3）贴现利率不高于同期同档银行贴现基准利率，且不高于其他金融机构同期同档给予的贴现利率，同时也不高于同期给予同等信用级别的其他客户的贴现利率；（4）除存款、贷款及贴现外的其他各项金融服务，服务费用按双方约定的标准执行，收取的费用应不高于同期国内其他金融机构提供的同类服务费标准，同时也不高于同期向其他公司开展同类业务的收费水平；（5）浙能集团通过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提供委托贷款，委托贷款利率参照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同期基准贷款利率及现行市况协商厘定，不高于同期基准贷款利率，且不高于浙能集团通过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向与公司同等信用级别的其他客户发放委托贷款的同期利率。

[注 2]：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存放于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款项余额为 9,266,274,022.09 元。本期公司及子公司从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取得的存款利息收入为 105,084,666.34 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向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计发放贷款期末余额为 1,039,000.00 万元。本期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支付的贷款利息及向各委托方支付的委托贷款利息 878,085,232.62 元，向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贴现商业承兑汇票 405,000,000.00 元，共计支付票据贴现利息 12,779,177.16 元。

6、与浙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大同市南郊城区发煤站有限责任公司、浙江黄岩热电有限公司、温州特鲁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	------	--------	--------	----------	--------	--------	----------

浙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购买商品	煤炭	[注]	协议价	1,418,734,627.87	按实结算
大同市南郊城区发煤站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公司	购买商品	煤炭		协议价	542,615,476.11	按实结算
浙江黄岩热电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燃煤		协议价	32,198,345.29	按实结算
温州特鲁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燃煤、检修、运行维护		协议价	781,983,742.33	按实结算
合计						2,775,532,191.60	-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选择与关联方（而非市场其他交易方）进行交易的原因			<p>(1) 有利于满足公司规范化、集约化、精细化管理要求，充分发挥浙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在海外煤炭服务方面专业化、规模化、信息化优势，促进公司安全生产、降低运行成本。</p> <p>(2) 充分发挥大同市南郊城区发煤站有限责任公司专业化、规模化、信息化优势，有利于满足公司安全生产、降低运行成本的需要。(3) 充分发挥浙能电力在相关服务领域专业化、规模化、信息化优势，有利于满足浙江黄岩热电有限公司、温州特鲁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安全生产、降低运行成本的需要。</p>				
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关联交易的说明			<p>上述关联交易事项(1)经公司201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签署2013-2015年度《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大同市南郊城区发煤站有限责任公司之关联交易框架协议》、2013-2015年度《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黄岩热电有限公司之关联交易框架协议》。(2)经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签署2014-2016年度《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浙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之关联交易框架协议》。(3)经公司201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分别签署2013-2015年度《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温州特鲁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之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和2014-2016年度《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温州特鲁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之关联交易框架之补充协议》。</p>				

[注]：根据《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大同市南郊城区发煤站有限责任公司之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黄岩热电有限公司之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温州特鲁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之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由交易双方顺序选择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市场价、成本价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对于双方间的服务和交易，如果有政府定价的，适用政府定价；无政府定价但有政府指导价的，适用政府指导价；没有政府定价也无政府指导价的，适用市场价；无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且也无可以参考的市场价的，适用成本价。采用成本价的，应以实际发生的材料成本、人工成本、管理费用、税金加上合理利润等综合因素确定。

根据《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浙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之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浙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供应的燃煤及提供服务收取的服务报酬或者价款，均按照市场价定价。根据交易当时的市场价格情况，遵循公平交易原则进行磋商确定交易价格，且交易条件不逊于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件。

7、有关融资租赁、委托运行的关联交易详见本节“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之“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二) 其他

由于火力发电厂前期项目具有重大不确定性，存在较大的市场风险，为充分挖掘浙能集团在战略发展、资源供给、市场地位和管理协调等方面的优势，在开拓市场、寻求合作伙伴、寻找投资项目、项目报批方面由浙能集团为公司提供支持，根据《关于推动国有股东与所控股上市公司解决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的

指导意见》（国资产权[2013]202号），经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浙能集团签署《关于电厂前期项目之代为培育协议》。

根据该协议，对于已有的前期项目，本公司与浙能集团同意继续由浙能集团进行相关的前期报批工作或培育工作。待项目培育成熟时，浙能集团立即书面通知本公司。本公司享有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在本公司行使优先购买权时，本公司和浙能集团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法律法规、国有资产监管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浙能集团向本公司转让该等项目中的股权/权益的程序并确定转让价格。如果项目公司的其他股东在同等条件下根据有关法律及项目公司章程具有并且将要行使法定的优先购买权，则在这种情况下，浙能集团将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股东放弃其法定的优先购买权。

对于将来暂不适合本公司前期介入或实施不确定性很高的火力发电厂前期项目，经本公司和浙能集团协商同意，由浙能集团代为培育。实施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与相关合作方签署投资协议、设立项目公司、进行前期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及项目筹建报批或进行前期的基础设施建设等事项。对于该等未来项目，待项目培育成熟时，浙能集团立即书面通知本公司，本公司享有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在本公司行使优先购买权时，本公司和浙能集团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法律法规、国有资产监管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浙能集团向本公司转让该等项目中的股权/权益的程序并确定转让价格。在浙能集团未来代为本公司培育的火力发电厂前期项目中，如果项目公司其他股东在同等条件下根据有关法律及项目公司章程具有并且将要行使法定的优先购买权，则在这种情况下，浙能集团将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股东放弃其法定的优先购买权。

本次关联交易以最终不得导致本公司、浙能集团产生实质性的同业竞争为基本原则，以充分保护本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资产涉及金额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托管收益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托管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温州燃机有限公司	台州市海天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温州龙湾3×100MW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机组	60,065.25	2014年1月1日	2014年12月31日	1,200.00	温州燃机发电有限公司2014年生产委托合同	无重大影响	是	联营公司
温州特鲁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	温州发电厂二期2×300MW燃煤发电机组	130,480.57	2007年12月28日	2017年3月14日	8,226.00	温州发电厂二期项目运行维护合同及补充协议、补充协议(2)	无重大影响	是	联营公司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北仑电厂二期3×600MW燃煤机组	425,686.63	2014年1月1日	2014年12月31日	-6,400.00	浙江北仑发电厂二期(3×600MW燃煤机组)2014年运行维护及生产管理合同[注]	无重大影响	是	联营公司

托管情况说明

[注]:系子公司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委托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负责北仑电厂二期的运行维护和生产管理工作,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向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支付委托运行维护和生产管理费6,400.00万元。

(2) 租赁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浙江浙能嘉华发电有限公司	8号锅炉、8号凝汽器、7号凝汽器等部分机器设备	54,145.42	2014年12月12日	2020年12月11日			有助于盘活固定资产,降低融资成本	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浙江浙能兰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号机组汽轮机本体、3号机组发电机本体、3号热力系统汽水管道、过热器、再热器、磨煤机、3号机组凝汽器等部分机器设备	51,007.69	2014年12月12日	2017年12月11日			有助于盘活固定资产,降低融资成本	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浙江浙能长兴发电有限公司	4号锅炉本体、4号凝气式汽轮机、4号炉等离子点火装置等部分机器设备	14,929.57	2014年12月12日	2017年12月11日			有助于盘活固定资产,降低融资成本	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浙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浙能电力	运输工具	284.70	2014年10月16日	2019年10月15日			有助于盘活固定资产,降低融资成本	是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浙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	运输工具	809.10	2014年10月21日	2019年10月20日			有助于盘活固定资产,降低融资成本	是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浙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浙江浙能中煤舟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专用设备	3,901.38	2014年12月15日	2019年12月14日			有助于盘活固定资产,降低融资成本	是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浙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台州市海天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运输工具	127.80	2014年10月16日	2019年10月15日			有助于盘活固定资产,降低融资成本	是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租赁情况说明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浙能嘉华发电有限公司、浙江浙能兰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浙江浙能长兴发电有限公司分别与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协议》,浙江浙能嘉华发电有限公司、浙江浙能兰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浙江浙能长兴发电有限公司将其各自拥有的部分设备资产作为融资标的物,分别按2014年11月末净资产541,454,167.95元、510,076,918.34元、149,295,711.41元出售给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并回租使用,租赁期结束后均以1元的价格购回标的资产。本次融资租赁的租金为年利率5.4%,此外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再收取年化率为1%的服务费,融资租赁所取得的资金用于替换浙江浙能嘉华发电有限公司、浙江浙能兰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浙江浙能长兴发电有限公司的项目贷款。在租赁期内,如遇中国人民银行调整贷款基本利率,则年租赁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调整的基点数进行相应调整,调整起始日为下一年度的1月1日。经测算,本次融资租赁的实际综合成本低于浙江浙能嘉华发电有限公司、浙江浙能兰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浙江浙能长兴发电有限公司的项目贷款利率。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浙能电力	公司本部	华东桐柏抽水蓄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	2001年11月28日	2016年12月1日	2018年11月30日	一般担保	否	否	-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浙能电力	公司本部	秦山第三核电有限公司	8,674.69	1997年1月12日	1998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一般担保	否	否	-	否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2,665.47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5,674.69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5,674.69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3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7,00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7,0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迹象表明公司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担保情况说明				<p>1、根据与中国工商银行浙江省分行于2001年签署的《桐柏抽水蓄能电站建设项目保证合同》（2001项信保字001号），浙能电力为浙能集团下属参股公司浙江桐柏抽水蓄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现已更名为华东桐柏抽水蓄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浙江省分行所签署的借款合同（2001项信字001号）提供保证担保，担保范围为借款合同项下借款34,500万元及相应的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含律师费）和相关应付费用，保证期间为自2016年12月1日起两年，华东桐柏抽水蓄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清偿其在借款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后，浙能电力不再承担保证责任。截至2014年末，该项担保余额为7,000.00万元。为妥善处理上述历史遗留问题，浙能集团作出承诺，详见本节之“八、承诺事项履行情况”。</p> <p>2、1997年1月12日，浙江省电力开发公司（浙能电力的前身）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秦山三期担保合同》，为秦山第三核电有限公司和国家开发银行签订的关于秦山三期项下的所有转贷协议、外汇借款合同和人民币借款合同项下的本金、利息和费用以及其他应付款项按出资比例提供10%的担保。该担保事项由浙能电力承继。截至2014年末，该合同项下担保借款金额为8,674.69万元。</p>									

3 其他重大合同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八、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浙能集团	自浙能电力 A 股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浙能电力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浙能电力回购该等股份。	浙能电力 A 股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自浙能电力 A 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其通过换股所持有的浙能电力股份，也不由浙能电力回购该等股份。	浙能电力 A 股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浙能集团	浙能集团承诺：（1）浙能集团确定浙能电力作为浙能集团控制的火力发电业务的唯一整合平台；（2）浙能集团及浙能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包含浙能电力及其控制的企业）现在或将来均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浙能电力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任何形式支持第三方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浙能电力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其他形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浙能电力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浙能集团及浙能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出于投资目的而购买、持有与浙能电力及其控制的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上市公司不超过 5%的权益，或因其他公司债权债务重组原因使浙能集团及浙能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持有与浙能电力及其控制的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不超过 5%的权益的情形，不适用于浙能集团的上述承诺。（3）如果浙能集团及浙能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现任何与浙能电力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应立即书面通知浙能电力及其控制的企业，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浙能电力及其控制的企业；（4）如浙能电力及其控制的企业放弃前述竞争性新业务机会且浙能集团及浙能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该等与浙能电力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相竞争的新业务时，浙能集团将给予浙能电力选择权，即在适用法律及有关规则允许的前提下，浙能电力及其控制的企业有权	长期有效	是	是		

			随时一次性或多次向浙能集团及浙能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收购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任何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或由浙能电力及其控制的企业根据国家法律许可的方式选择采取委托经营、租赁或承包经营等方式拥有或控制浙能集团及浙能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资产或业务；（5）对浙能集团目前控制的与浙能电力及其控制的企业从事类似业务但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其他企业的经营活动进行协调，以避免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6）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和对浙能电力的实际控制能力，损害浙能电力以及浙能电力其他股东的权益；（7）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承诺赔偿浙能电力因浙能集团违反本承诺函作任何承诺而遭受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浙能集团	针对浙能集团目前持有宁夏发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情形，同时鉴于宁夏枣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所属的枣泉电厂 2×600MW 工程项目尚未取得国家有关部门的最终核准，该项目是否能最终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浙能集团承诺如下：（1）一旦宁夏发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的枣泉电厂 2×600MW 工程项目取得国家有关部门的最终核准，浙能集团将给予浙能电力选择权，即在适用法律及有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允许的前提下，浙能电力及其控制的企业有权随时一次性或多次向浙能集团收购其持有的宁夏枣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股权；（2）如果第三方在同等条件下根据有关法律及宁夏枣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章程具有并且将要行使法定的优先购买权，则在这种情况下，浙能集团及浙能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第三方放弃其法定的优先购买权；（3）如浙能集团违反上述承诺，浙能集团将向浙能电力赔偿因此而对其造成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	长期有效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浙能集团	浙能集团承诺：（1）浙能集团及关联方（以现行有效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定义为准）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浙能电力之间的关联交易；（2）浙能电力有权独立、自主地选择交易对方，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浙能集团及关联方将与浙能电力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3）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浙能集团及其他关联方将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与浙能电力进行交易；（4）浙能集团保证不要求或接受浙能电力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浙能集团的条件优于第三者给予的条件；（5）浙能集团保证将依照浙能电力的公司章程参加股东大会，平等地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浙能电力的资金、利润，保证不损害浙能电力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浙能集团承诺在浙能电力股东大会对涉及浙能集团及浙能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履行	长期有效	是	是		

			回避表决的义务；（6）若违反上述声明和保证，浙能集团将对相关行为给浙能电力造成的损失向浙能电力进行赔偿。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浙能集团	浙能集团承诺，如浙能电力及其下属公司因：（1）正在办理权属证书的土地、房产未能及时办理；或（2）无法办理相关土地、房产权属证书；或（3）其他土地、房产不规范情形，而造成浙能电力实际经济损失的，浙能集团将给与全额补偿。对浙能电力及其下属公司拥有的划拨土地使用权，浙能集团同时承诺，如因该等划拨土地使用权未能及时办理或无法办理划拨土地转出手续，而造成浙能电力及其下属公司实际经济损失的，浙能集团将给予全额补偿。	长期有效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浙能集团	浙能集团承诺如下：（1）如浙能电力因就华东桐柏抽水蓄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担保事宜签署的保证合同而产生任何损失或支出任何费用，浙能集团同意将在第一时间以现金方式等额补偿浙能电力；（2）鉴于浙能电力已不再是华东桐柏抽水蓄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浙能集团已着手协调安排由华东桐柏抽水蓄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现股东浙江省水利水电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继浙能电力在保证合同项下全部权利、义务；该等安排已在积极办理中且不存在实质法律障碍。除上述历史上遗留的保证担保外，浙能集团保证不会再要求浙能电力为浙能集团及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长期有效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浙能集团	<p>浙能集团保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等杜绝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的各项法律法规。</p> <p>2012 年末浙能电力应收账款余额中应收浙能集团下属浙江黄岩热电有限公司 5 年以上供煤款 4,596.38 万元，根据 2010 年 3 月 8 日浙江省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10]10 号），浙能集团、黄岩经济开发总公司、黄岩区电力开发公司等浙江黄岩热电有限公司的股东，对浙江黄岩热电有限公司的债权应转为股权，因此上述 4,596.38 万元应收账款作为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已在以前年度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此外，2012 年末浙能电力应收款余额中还含应收浙江黄岩热电有限公司 1 年以内款项 2,397.96 万元、1-2 年款项 434.56 万元。2012 年末，浙能电力对浙江黄岩热电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合计 7,428.90 万元，占全部应收账款余额的 1.45%。</p> <p>浙能集团将采取一切必要之措施，督促并协调浙江黄岩热电有限公司尽快按有关约定向浙江浙能富兴燃料有限公司支付上述应付款项；如浙江黄岩热电有限公司自浙能电力换股吸收合并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完成之日起两年内，仍未能支付上述款项，浙能集团同意向浙江浙能富兴燃料有限公司全额补偿尚未支付的款项及相应利息。若因浙江黄岩热电有限公司未按时支付导致浙能电力或浙江浙能富兴燃料有限公司产生任何损失或支付任何额外费用，浙能集团同意以现金方式给与浙能电力或浙江浙能富兴燃料有限公司以等额补充。</p>	自浙能电力换股吸收合并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完成之日起两年内	是	是		

			<p>除上述应收账款事项外，浙能集团保证不会要求浙能电力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预付投资款或者其他方式将资金、资产和资源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浙能集团及关联方使用，并保证不会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p> <p>浙能集团及关联方发生违法占用浙能电力资金情形且给浙能电力造成损失的，浙能集团将对浙能电力造成的损失进行全额赔偿。</p>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浙能集团	浙能集团承诺将保证浙能电力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以及业务独立。	长期有效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浙能集团	在浙能集团作为浙能电力控股股东期间，浙能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取得的与浙能电力主营业务相关的注册商标（如有），均应参照《商标使用许可合同》，在双方约定的商标使用许可范围内，无偿许可浙能电力使用。同时，在浙能集团合法拥有许可商标的注册商标权期限内，浙能集团如欲转让许可商标或拥有的与浙能电力生产经营有关的其他注册商标，将征得浙能电力的同意，并且保证浙能电力有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	长期有效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浙能集团	鉴于浙能电力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上市，浙能集团就浙能电力本次可转换债发行上市所涉及的相关事宜作出承诺：1、如浙能电力及其下属公司因：（1）正在办理权属证书的土地、房产未能及时办理；或（2）无法办理相关土地、房产权属证书；或（3）其他土地、房产不规范情形，而造成浙能电力实际经济损失的，浙能集团将给予全额补偿。2、对浙能电力及其下属公司拥有的划拨土地使用权，浙能集团承诺：如因该等划拨土地使用权未能及时办理或无法办理划拨土地转出手续，而造成浙能电力及其下属公司实际经济损失的，浙能集团将给予全额补偿。	长期有效	是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浙能集团	鉴于浙能集团与浙能电力签署了《关于电厂前期项目之代为培育协议》（以下简称“《代培协议》”），约定由浙能集团代为浙能电力进行相关火力发电电厂前期的项目报批或培育工作。浙能集团就《代培协议》有关事项作出承诺：1、对于《代培协议》项下已有项目和未来项目，项目培育成熟系指项目取得国家有关部门的最终核准。2、一旦任一项目取得国家有关部门的最终核准，浙能集团将立即启动该项目公司股权转让程序并将该等股权转让事项书面通知浙能电力，浙能电力享有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3、如果项目的其他股东在同等条件下根据有关法律及项目公司章程具有并且将要行使法定的优先购买权，则在这种情况下，浙能集团及浙能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股东放弃其法定的优先购买权。4、如浙能集团违反上述承诺，浙能集团将向浙能电力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	本承诺至发生以下情形终止（以较早为准）：1、浙能集团不再作为浙能电力的控股股东；或2、浙能电力股票终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任何其他国际认可的证券交易所上市（为免疑义，浙能电力股票因任何原因暂时停止买卖除外）。	是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浙能集团	鉴于浙能集团与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按照分别持股 50% 的股权比例，共同投资设立中核浙能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核浙能”）。中核浙能主要从事象山金七门、龙游核电项目及其	本承诺至发生以下情形终止（以较早为准）：1、	是	是		

			他能源相关项目开发等工作。目前, 前述核电项目尚在前期筹备中, 相关项目是否能最终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浙能集团为支持浙能电力的业务发展, 就中核浙能相关事宜作出承诺: 1、一旦中核浙能下属任一核电项目取得国家相关有权部门的最终批准, 浙能集团将给予浙能电力及其控制的企业选择权, 即在适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允许的前提下, 浙能电力及其控制的企业有权随时要求一次性或多次向浙能集团收购所持有的中核浙能股权。2、如浙能集团违反上述承诺, 浙能集团将向浙能电力赔偿因此造成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	浙能集团不再作为浙能电力的控股股东; 或 2、浙能电力股票终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任何其他国际认可的证券交易所上市(为免疑义, 浙能电力股票因任何原因暂时停止买卖除外)。				
其他承诺	其他	浙能集团	浙能集团就浙能电力与浙能集团控制的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浙能财务”)之间的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相关事宜, 承诺如下: (1) 浙能财务是依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设立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 具有独立企业法人地位, 以加强企业集团资金集中管理和提高企业集团资金使用效率为目的, 为企业集团成员单位提供财务管理服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2) 浙能财务成立至今, 其所有业务活动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接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国人民银行的监管和指导, 已建立健全内部控制、财务会计等相关制度, 其依法开展业务活动, 独立运作且运作情况良好,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浙能电力在浙能财务的相关存贷款业务具有安全性。在后续运营过程中, 浙能财务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规范运作, 确保浙能电力在浙能财务的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安全性。(3) 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和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 浙能电力自主决策与浙能财务之间的存贷款等金融业务, 并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内部程序, 浙能集团承诺不对浙能电力的相关决策进行干预。(4) 鉴于浙能电力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浙能集团, 浙能集团将继续充分尊重浙能电力的经营自主权, 不干预浙能电力的日常经营运作。(5) 如浙能电力在浙能财务的存款资金出现兑付风险时, 浙能集团将促使浙能财务采取积极措施进行风险自救以确保浙能电力存款的安全性。	长期有效	是	是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98.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6年	

	名称	报酬
--	----	----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30.00
财务顾问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500.00
保荐人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5,6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经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4 年度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为 398 万元（含下属子公司的审计费用）；经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4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内控审计费用为 130 万元（含下属子公司的内控审计费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受中国证监会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一、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980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13 日公开发行了 10,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1,000,000 万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4〕602 号文同意，公司 1,0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 2014 年 10 月 28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浙能转债”，债券代码 110029。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1,680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不提供担保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加银转债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25,000,000	2.25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16,000,000	2.1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11,723,000	2.1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加银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94,877,000	1.95
	平安安益固定收益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7,084,000	1.87
	融通基金-工商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私人银行部	184,661,000	1.85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74,111,000	1.74
	工银瑞信基金-工商银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	164,441,000	1.64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152,127,000	1.52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5,000,000	1.45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浙能转债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	-------------------	--	--	--	-------------------

(四)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报告期转股额（元）		0
报告期转股数（股）		0
累计转股数（股）		0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0
尚未转股额（元）		10,000,000,00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100.00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2014年1月，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资信评估报告》（信评委函字【2014】004号），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该级别反映了公司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极小，违约风险极低。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保持在50.93%的优良水平。公司将主要通过自有资金偿还到期债务及按期支付利息，如自有资金不足，公司将利用较为充足的授信额度，通过银行贷款以及其他融资工具予以解决。

十二、执行新会计准则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2014年财政部陆续颁布了一系列新制定或修订的会计准则，包括《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按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规定进行了追溯调整。

1 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变动对于合并财务报告影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交易基本信息	2013年1月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13年12月31日		
			长期股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泰山第三核电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10%	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0
中核辽宁核电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10%	0	-51,502,600.00	51,502,600.00	0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持股比例 7%	0	-56,121,800.00	56,121,800.00	0
浙江省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11%	0	-10,571,428.57	10,571,428.57	0
台州市凤凰山庄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14.28%	0	-5,000,000.00	5,000,000.00	0
浙江八达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10.01%	0	-8,811,000.00	8,811,000.00	0
杭州浙能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17%	0	-31,052,234.00	31,052,234.00	0
华润电力（温州）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10%	0	-176,951,955.06	176,951,955.06	0

合计	/	0	-440,011,017.63	440,011,017.63	0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变动对于合并财务报告影响（一）的说明

该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资产负债表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两个会计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对其他会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无需进行追溯调整。

2 准则其他变动的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规定，公司将原资本公积中归属于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调整至其他综合收益列示，将原其他非流动负债中归属于递延收益的部分调整至递延收益列示，并进行追溯调整。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497,255,590	93.32			2,549,176,677		2,549,176,677	11,046,432,267	93.32
1、国家持股	455,436,605	5.00			136,630,982		136,630,982	592,067,587	5.00
2、国有法人持股	7,938,996,000	87.19			2,381,698,800		2,381,698,800	10,320,694,800	87.19
3、其他内资持股	99,660,000	1.10			29,898,000		29,898,000	129,558,000	1.1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99,660,000	1.10			29,898,000		29,898,000	129,558,000	1.1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3,162,985	0.03			948,895		948,895	4,111,880	0.03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3,162,985	0.03			948,895		948,895	4,111,880	0.03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608,177,015	6.68			182,453,105		182,453,105	790,630,120	6.68
1、人民币普通股	608,177,015	6.68			182,453,105		182,453,105	790,630,120	6.6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9,105,432,605	100.00			2,731,629,782		2,731,629,782	11,837,062,387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报告期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9,105,432,605 股为基础，以资本公积金项下股本溢价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共计转增 2,731,629,782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1,837,062,387 股。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本报告期公司实施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总股本增加 2,731,629,782 股，达到 11,837,062,387 股。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规定，公司计算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具体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7,315,000,000	0	2,194,500,000	9,509,500,000	浙能电力上市承诺	2016 年 12 月 18 日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455,436,605	0	136,630,982	592,067,587	浙能电力上市承诺	2016 年 12 月 18 日
浙江兴源投资有限公司	385,000,000	0	115,500,000	500,500,000	浙能电力上市承诺	2016 年 12 月 18 日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162,930,000	0	48,879,000	211,809,000	浙能电力上市承诺	2015 年 12 月 30 日
北京航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95,230,000	0	28,569,000	123,799,000	浙能电力上市承诺	2015 年 12 月 30 日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75,180,000	0	22,554,000	97,734,000	浙能电力上市承诺	2015 年 12 月 30 日
浙江八达股份有限公司	3,544,000	0	1,063,200	4,607,200	浙能电力上市承诺	2016 年 12 月 18 日
浙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3,162,985	0	948,895	4,111,880	浙能电力上市承诺	2016 年 12 月 18 日
浙江省电力物资供应公司	886,000	0	265,800	1,151,800	浙能电力上市承诺	2016 年 12 月 18 日
浙江浙电置业有限公司	886,000	0	265,800	1,151,800	浙能电力上市承诺	2016 年 12 月 18 日
合计	8,497,255,590	0	2,549,176,677	11,046,432,267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末近 3 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13 年 11 月 29 日	5.53 元	1,072,092,605	2013 年 12 月 19 日	9,105,432,605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可转换公司债券	2014 年 10 月 13 日	100 元	100,000,000	2014 年 10 月 28 日	100,000,000	2020 年 10 月 12 日

截至报告期末近 3 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1、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证监许可[2013]1253 号文）核准，浙能电力发行 1,072,092,605 股股份吸收合并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并且浙能电力所有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简称“浙能电力”，证券代码“600023”，其中该次发行的 608,177,015 股股票于 2013 年 12 月 19 日起上市交易。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980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13 日公开发行了 10,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1,000,000 万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 [2014]602 号文同意，公司 1,0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浙能转债”，债券代码 110029）于 2014 年 10 月 28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1、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实施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9,105,432,605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项下股本溢价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共计转增 2,731,629,782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1,837,062,387 股。本报告期公司股东结构未发生变动。

2、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2 年末	占比 (%)	2013 年末	占比 (%)	2014 年末	占比 (%)
流动资产合计	1,680,698.66	20.65	1,906,214.83	20.72	2,470,999.38	23.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57,099.71	79.35	7,295,555.48	79.28	7,949,359.42	76.29
资产总计	8,137,798.37	100.00	9,201,770.31	100.00	10,420,358.80	100.00

3、负债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2 年末	占比 (%)	2013 年末	占比 (%)	2014 年末	占比 (%)
流动负债合计	1,921,956.63	45.87	2,413,335.48	49.64	1,748,401.04	32.94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68,480.75	54.13	2,447,862.24	50.36	3,559,008.06	67.06
负债合计	4,190,437.38	100.00	4,861,197.72	100.00	5,307,409.10	100.00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6,62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五个交易日末的股东总数(户)	80,51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五个交易日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194,500,000	9,509,500,000	80.34	9,509,500,00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136,630,982	592,067,587	5.00	592,067,587	无		国家
浙江兴源投资有限公司	115,500,000	500,500,000	4.23	500,500,000	无		国有法人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48,879,000	211,809,000	1.79	211,809,000	未知		国有法人
北京航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8,569,000	123,799,000	1.05	123,799,000	未知		其他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2,554,000	97,734,000	0.83	97,734,000	未知		国有法人
浙江八达股份有限公司	1,063,200	4,607,200	0.04	4,607,20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326,205	4,326,205	0.04	0	未知		其他
浙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948,895	4,111,880	0.03	4,111,880	无		境外法人
欧明远	3,558,400	3,558,400	0.03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326,205	人民币普通股	4,326,205
欧明远	3,558,400	人民币普通股	3,558,400
彭国群	3,127,115	人民币普通股	3,127,11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034,790	人民币普通股	3,034,790
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华信·信银35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975,800	人民币普通股	2,975,80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融金30号资金信托合同	2,959,829	人民币普通股	2,959,82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763,950	人民币普通股	2,763,950
张新宝	2,712,399	人民币普通股	2,712,399
陈秀琴	2,666,912	人民币普通股	2,666,912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丰盈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2,578,652	人民币普通股	2,578,65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兴源投资有限公司是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浙江兴源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浙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60%的股权，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浙能富兴燃料有限公司持有浙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40%的股权；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浙能镇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浙江八达股份有限公司10.01%的股权。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9,509,500,000	2016年12月19日	2,194,500,000	自浙能电力A股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浙能电力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浙能电力回购该等股份。
2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592,067,587	2016年12月19日	136,630,982	自浙能电力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通过换股所持有的浙能电力股份，也不由浙能电力回购该等股份。

3	浙江兴源投资有限公司	500,500,000	2016年12月19日	115,500,000	自浙能电力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浙能电力本次换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浙能电力回购该等股份。
4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211,809,000	2015年12月31日	48,879,000	自入股浙能电力的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浙能电力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浙能电力回购该等股份。
5	北京航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23,799,000	2015年12月31日	28,569,000	自入股浙能电力的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浙能电力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浙能电力回购该等股份。
6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97,734,000	2015年12月31日	22,554,000	自入股浙能电力的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浙能电力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浙能电力回购该等股份。
7	浙江八达股份有限公司	4,607,200	2016年12月19日	1,063,200	自浙能电力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浙能电力股份,也不会要求浙能电力回购所持有的浙能电力股份。
8	浙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4,111,880	2016年12月19日	948,895	自浙能电力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通过换股所持有的浙能电力股份,也不由浙能电力回购该等股份。
9	浙江省电力物资供应公司	1,151,800	2016年12月19日	265,800	自浙能电力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浙能电力股份,也不会要求浙能电力回购所持有的浙能电力股份。
10	浙江浙电置业有限公司	1,151,800	2016年12月19日	265,800	自浙能电力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浙能电力股份,也不会要求浙能电力回购所持有的浙能电力股份。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兴源投资有限公司是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浙江兴源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浙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60%的股权,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浙能富兴燃料有限公司持有浙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40%的股权;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浙能镇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浙江八达股份有限公司10.01%的股权,浙江省电力物资供应公司和浙江浙电置业有限公司同受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控制。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吴国潮
成立日期	2001-03-21
组织机构代码	72760376-9
注册资本	100
主要经营业务	许可经营项目: 煤炭批发经营。一般经营项目: 经营国家授权的集团公司及其所属企业的国有资产和国有股权; 实业投资开发; 技术咨询服务, 煤炭运输信息的技术咨询服务, 可再生能源的开发利用, 石油天然气运行管理, 工程技术与服务, 钢材、有色金属、建筑材料、机械设备、电气电缆的销售。
未来发展战略	“大能源格局下以电为主, 多业发展”的大能源战略。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间接控股宁波海运（600798SH）41.90%的股份；持有钱江水利（600283SH）17.21%的股份
--------------------------	---

2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本报告期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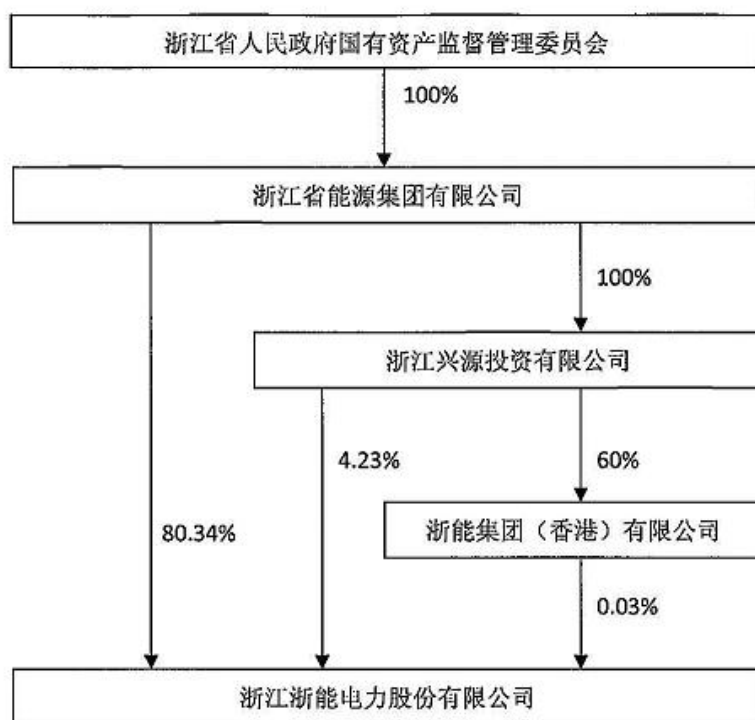
1 法人

名称	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本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应付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报告期在其股东单位领薪情况
吴国潮	董事长	男	58	2011年10月8日	2017年11月2日	0	0	0	-	0	在浙能集团领薪
毛剑宏	董事、总经理	男	50	2011年10月8日	2015年2月16日	0	0	0	-	24.46	兼任浙能集团副总经理时在浙能集团领薪
黄伟建	董事	男	50	2011年10月8日	2014年11月3日	0	0	0	-	0	在浙能集团领薪
陈一勤	董事	男	52	2011年10月8日	2017年11月2日	0	0	0	-	0	在浙能集团领薪
应苗富	董事	男	56	2014年11月3日	2017年11月2日	0	0	0	-	0	在浙能集团领薪
戚国水	职工董事	男	57	2012年3月15日	2017年11月2日	7,354	9,560	2,206	2013年度利润分配	74.22	未在股东单位领薪
戴新民	董事	男	53	2014年11月3日	2017年11月2日	0	0	0	-	0	在中国华能集团公司领薪
刘贺莹	董事	男	48	2013年1月4日	2014年11月3日	0	0	0	-	0	在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任职时领薪
姚先国	独立董事	男	61	2012年9月19日	2017年11月2日	0	0	0	-	10.74	未在股东单位领薪
汪祥耀	独立董事	男	57	2012年9月19日	2017年11月2日	0	0	0	-	10.74	未在股东单位领薪
韩灵丽	独立董事	女	51	2014年4月25日	2017年11月2日	0	0	0	-	7.79	未在股东单位领薪
陈锦梅	独立董事	女	62	2012年9月19日	2014年4月25日	0	0	0	-	0	未在股东单位领薪
王莉娜	监事会主席	女	51	2011年10月8日	2017年11月2日	0	0	0	-	0	在浙能集团领薪
虞国平	职工监事	男	49	2013年3月12日	2017年11月2日	0	0	0	-	73.33	未在股东单位领薪
韩剑	监事	男		2014年11月3日	2017年11月2日	0	0	0	-	0	在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任职时领薪
马绍晶	监事	男	39	2013年1月4日	2014年11月3日	0	0	0	-	0	在航天产业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领薪
曹路	副总经理、董事会	男	49	2011年10月8日	2017年11月2日	0	0	0	-	65.58	未在股东单位领薪

	秘书、财务负责人											
金利勤	副总经理	男	54	2012年4月13日	2017年11月2日	0	0	0	-	65.70	未在股东单位领薪	
倪震	副总经理	男	41	2014年1月22日	2017年11月2日	4,784	6,219	1,435	2013年度利润分配	57.30	未在股东单位领薪	
程光坤	副总经理	男	52	2014年11月3日	2017年11月2日	0	0	0	-	70.01	未在股东单位领薪	
合计	/	/	/	/	/	12,138	15,779	3,641	/	459.87	/	

姓名	最近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吴国潮	现任浙能集团董事长，曾任浙能集团总经理、副董事长。
毛剑宏	现任浙能集团副董事长、浙能电力总经理，曾任浙能集团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黄伟建	现任浙能集团副总经理，曾任浙江兴源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浙能集团科技工程与服务产业分公司总经理。
陈一勤	现任浙能集团煤炭及运输分公司总经理、浙江浙能富兴燃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浙江浙能富兴燃料有限公司总经理。
应苗富	现任浙能集团科技工程与服务产业分公司总经理、浙江兴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浙江浙能钱清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浙江兴源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
戚国水	现任浙江浙能嘉兴发电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浙能嘉华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曾任浙江浙能嘉兴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
戴新民	现任中国华能集团公司资本运营与股权管理部主任，曾任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察审计部主任。
刘贺莹	现任唐山曹妃甸冀港煤炭港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秦皇岛港务局通信信息工程公司总经理、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
姚先国	现任浙江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教授，曾任浙江大学公共管理学院院长。
汪祥耀	现任浙江财经大学教授、会计学院院长。
韩灵丽	现任浙江财经大学教授、经济与社会发展研究院院长，曾任浙江财经学院法学院副院长、院长。
陈锦梅	现退休，曾任杭州市财政局局长、杭州市地税局局长。
王莉娜	现担任浙能集团审计部主任、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曾任浙能集团财务部主任。
虞国平	现任浙江浙能中煤舟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曾任浙江浙能镇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浙江浙能镇海天然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浙江浙能兰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韩剑	现任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曾任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副部长、部长。
马绍晶	现任航天产业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曾任上海格雷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曹路	现任浙能电力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曾任浙能集团资产经营部主任。
金利勤	现任浙能电力副总经理，曾任浙江浙能乐清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浙能嘉华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
倪震	现任浙能电力副总经理、浙江浙能嘉兴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曾任浙能集团办公室副主任、主任。
程光坤	现任浙能电力副总经理、浙能新疆阿克苏电厂项目筹建处主任，曾任浙江浙能长兴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浙能集团煤炭及运输分公司总经理、浙江浙能兰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1、2014年11月3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会议选举吴国潮、毛剑宏、陈一勤、应苗富、戴新民、姚先国、汪祥耀、韩灵丽为公司董事，并与职工董事戚国水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会议选举王莉娜、韩剑为公司监事，并与职工监事虞国平组

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吴国潮为公司董事长；聘任毛剑宏为公司总经理；聘任曹路、金利勤、倪震、程光坤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曹路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2、毛剑宏总经理于 2014 年 4 月 8 日前履行完毕相关承诺，消除交叉任职及在控股股东领薪的情形。

3、毛剑宏因工作调动原因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2015 年 2 月 16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柯吉欣为公司总经理。

4、陈锦梅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2014 年 4 月 25 日经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韩灵丽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

5、2014 年 1 月 22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倪震为公司副总经理。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吴国潮	浙能集团	董事长		
毛剑宏	浙能集团	副董事长		
黄伟建	浙能集团	副总经理		
陈一勤	浙能集团	煤炭及运输分公司总经理		
应苗富	浙能集团	科技工程与服务产业分公司总经理		
戴新民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资本运营与股权管理部主任		
王莉娜	浙能集团	审计部主任		
韩剑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部部长		
马绍晶	航天产业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刘贺莹	唐山曹妃甸冀港煤炭港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姚先国	浙江大学	教授		
汪祥耀	浙江财经大学	会计学院院长		
韩灵丽	浙江财经大学	经济与社会发展研究院院长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不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公司不额外为其提供工资及福利；职工董事、职工监事按其作为公司职工的任职情况确定其报酬；独立董事的报酬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薪酬考核办法》予以考核确认；。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独立董事每人每年报酬为人民币 107,352.94 元（税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公司薪酬考核办法》进行考核，《公司薪酬考核办法》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应付报酬情况	详见本节“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之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独立董事 2014 年度报酬于 2015 年 3 月支付，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为 430.60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黄伟建	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选举
应苗富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选举
刘贺莹	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选举
戴新民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选举
陈锦梅	独立董事	离任	因个人原因辞职
韩灵丽	独立董事	选举	接替陈锦梅出任独立董事
倪震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需要
程光坤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需要

五、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致力于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不断完善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体系，加强专业技术人才的培养和储备，目前公司专业技术人才队伍能够满足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且专业技术人才队伍比较稳定。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14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45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0,59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77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一线及普通员工	7,333
专业技术人员	2,550
管理人员	715
合计	10,59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199
本科	4,199
大专	3,394
中专或高中	2,039
初中及以下	767
合计	10,5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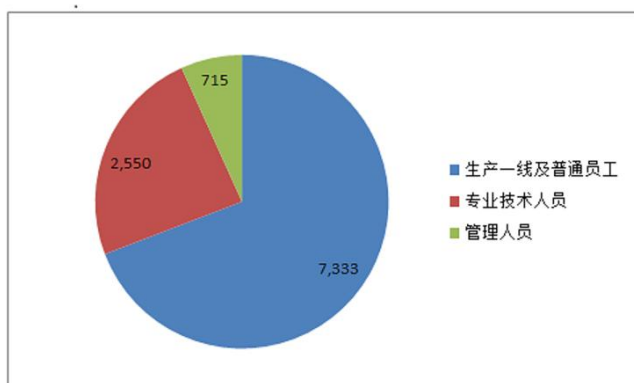
(二) 薪酬政策

公司员工实行工资总额预算管理，工资总额内的具体分配与发放由企业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确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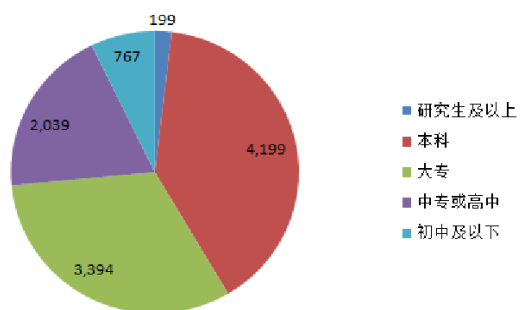
(三) 培训计划

2015年，公司培训工作将以提升员工素质、推进员工队伍结构持续优化为总体目标，认真落实《教育培训管理办法》，规范培训工作流程，强化培训过程化管理，不断提高教育培训项目的针对性、实效性，分层次、有重点地开展好各类人员的教育培训和专家队伍培育工作，同时，积极探索新型培训模式和方法，为公司人才队伍建设和人力资源优化提供积极保障。根据公司下属各营运企业2015年培训计划统计，预计2015年公司及各所属各营运企业自主举办各类专题培训280余项，参加各类培训人数为25000余人次。

(四) 专业构成统计图



(五) 教育程度统计图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及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等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完整的组织架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和人员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各自议事规则的规定，独立有效地进行运作并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没有违法违规的情况发生。

本报告期，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及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制定完善《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确保募集资金专户专储、专款专用；进一步加强关联交易风险管理，修订完善与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风险控制制度》；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指引和要求，重点对《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条款做了进一步细化规定，明确利润分配的条件、比例以及分配形式等内容，强化了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

本报告期，公司全面开展内控体系建设工作，梳理风险管控流程，完善各项经营管理制度，消除内控薄弱环节，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

公司已制定《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规范重大信息的内部流转程序，完善信息保密管理，强化敏感信息内部排查、归集、传递、披露机制，根据内幕信息的流转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本报告期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如有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本公司的公司治理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3 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4 月 25 日	《关于〈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3 年度财务报告、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与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关于电厂前期项目之代为培育协议〉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签订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议案》、《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通过全部议案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zzpec.com.cn/	2014 年 4 月 26 日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8 月 22 日	《关于审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实施方式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的议案》、《关于修订〈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风险控制制度〉的议案》、《关于签订〈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之金融服务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4 年度公司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通过全部议案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zzpec.com.cn/	2014 年 8 月 23 日
2014	2014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监事会换届选	通过全	http://www.sse.com.cn/ 、	2014 年 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年11月3日	举的议案》、《关于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部议案	http://www.zzepc.com.cn/	月4日
------------	--------	---------------------	-----	--------------------------	-----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吴国潮	否	12	12	10	0	0	否	2
毛剑宏	否	12	12	10	0	0	否	3
黄伟建	否	9	9	8	0	0	否	2
陈一勤	否	12	12	10	0	0	否	3
应苗富	否	3	3	2	0	0	否	1
戚国水	否	12	12	10	0	0	否	3
戴新民	否	3	3	2	0	0	否	1
刘贺莹	否	9	9	8	0	0	否	2
姚先国	是	12	12	10	0	0	否	3
汪祥耀	是	12	12	10	0	0	否	3
韩灵丽	是	10	9	8	0	1	否	2
陈锦梅	是	2	2	1	0	0	否	1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为董事会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建议，保证董事会议事、决策的专业化和高效化。本报告期，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对审议的议案均表示同意，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已体现在相关议案的董事会决议中。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分开，保持独立性。

因股份化改造、行业特点、国家政策、收购兼并等原因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浙能集团绝大部分与浙能电力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经营性资产和业务均已进入浙能电力，浙能集团现有的业务、权益资产包括保留的与浙能电力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极少量业务/权益资产与浙能电力的主营业务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浙能集团已向浙能电力出具了《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避免与浙江

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有关事项的承诺函》；同时，根据《关于电厂前期项目之代为培育协议》的约定及相关承诺，待前期培育项目取得国家最终核准文件后，发行人享有对标的股权的购买选择权，发行人可一次性或多次购买标的股权。因此，浙能集团和浙能电力不存在潜在的实质性的同业竞争，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有关《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避免与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有关事项的承诺函》的内容详见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八、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有关《关于电厂前期项目之代为培育协议》的内容详见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六、重大关联交易”。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和职工工资总额与公司经营和管理业绩挂钩。薪酬考核按年度进行，年度考核与经营责任制考核、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相结合来进行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和职工工资总额的最终考核。其中，公司总经理年薪基数及其考核由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副总经理的年薪基数由董事会确定。

第九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责任声明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一) 董事会对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二) 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及上市地监管机构监管要求，结合公司管理需要，建立了包括财务报告在内完备的内部控制体系，以合理保证公司经营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

公司按照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成立了内控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全面领导内控体系建设工作，成立了内控体系建设工作小组，在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开展具体工作。

公司本部及下属单位对内控体系进行了详细审查，完善内控制度，梳理内控流程，建立健全内控体系；查找内控缺陷，形成内控缺陷清单，及时反馈给相关责任部门并制定整改方案，限期整改，使之符合内控规范的要求。

公司本部及下属各单位内控体系建设领导小组抽调相关人员组建内控评价小组负责内控自我评价工作。内控评价小组成员具有独立性、业务胜任能力和职业道德素养，并对自己所在部门或单位的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予以回避。

公司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21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编制的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赞成意见。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对评价结论产生实质性影响的内部控制的重大变化。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是

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于2014年12月31日与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意见一致。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三、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及相关执行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对于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的，公司将视情节轻重对相关责任人给予相应处分。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及业绩预告更正的情形。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天健审（2015）1968 号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能电力）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浙能电力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浙能电力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浙能电力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越豪
中国注册会计师：宋鑫
二〇一五年四月七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4,546,683,767.29	10,194,367,873.7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2		
应收票据	3	26,817,978.00	45,624,965.00
应收账款	4	5,463,831,685.80	4,395,968,214.37
预付款项	5	250,972,108.78	267,100,971.6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	470,389,276.35	

其他应收款	7	56,577,896.18	61,510,598.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	2,700,520,395.59	3,197,565,978.7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	14,517,600.00	17,847,267.67
其他流动资产	10	1,179,683,081.91	882,162,470.91
流动资产合计		24,709,993,789.90	19,062,148,340.5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	5,912,443,804.89	3,668,823,843.03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	14,169,701,066.36	13,787,054,797.65
投资性房地产	13	65,782,738.55	69,863,849.69
固定资产	14	49,165,367,361.66	41,588,565,403.38
在建工程	15	6,146,562,299.01	8,281,432,360.52
工程物资	16	3,147,187.44	874,069,741.84
固定资产清理	17	50,810,415.63	51,771,820.1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8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9	1,755,646,583.25	1,689,190,919.5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	62,942,704.04	99,135,608.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	277,258,466.33	342,516,297.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	1,883,931,564.86	2,503,130,161.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493,594,192.02	72,955,554,802.90
资产总计		104,203,587,981.92	92,017,703,143.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	6,835,000,000.00	15,422,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24		
应付票据	25	145,000,000.00	29,000,000.00
应付账款	26	6,732,484,479.13	5,180,616,728.62
预收款项	27	42,416,304.49	133,158,582.7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8	389,417,389.58	363,771,744.56
应交税费	29	929,671,388.47	967,441,915.81
应付利息	30	174,926,745.35	137,738,691.26
应付股利	31	7,964,825.03	7,408,123.77
其他应付款	32	1,214,491,679.90	821,927,914.1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	1,012,637,583.25	1,043,291,085.22
其他流动负债	34		27,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7,484,010,395.20	24,133,354,786.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5	25,572,500,351.65	23,482,780,051.69
应付债券	36	8,445,020,576.3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37	69,013,778.73	3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8	439,037,176.73	446,219,026.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	1,064,508,743.57	519,623,361.5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590,080,627.03	24,478,622,439.81
负债合计		53,074,091,022.23	48,611,977,226.0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9	11,837,062,387.00	9,105,432,60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0	16,584,808,621.02	17,743,418,315.0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1	2,226,991,187.42	612,034,233.6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2	1,374,233,203.34	770,858,506.3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3	11,449,170,346.66	7,909,878,743.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3,472,265,745.44	36,141,622,403.52
少数股东权益		7,657,231,214.25	7,264,103,513.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129,496,959.69	43,405,725,917.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4,203,587,981.92	92,017,703,143.44

法定代表人：吴国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路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晓剑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527,669,760.43	1,960,829,594.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00,000.00	33,000,000.00
应收账款	1	636,304,501.71	389,931,381.37
预付款项		37,277,513.93	2,483,168.55
应收利息		6,694,966.67	
应收股利		543,316,154.45	11,908,268.00
其他应收款	2	201,362,271.36	10,069,870.36
存货		107,842,367.59	105,551,091.0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50,004.42
流动资产合计		8,061,867,536.14	2,514,123,377.8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168,563,430.61	3,931,693,468.75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	31,347,239,029.11	30,246,512,635.80
投资性房地产		54,881,208.51	58,398,171.27

固定资产		4,763,820,771.78	4,891,797,814.61
在建工程		13,364,854.79	66,230,685.81
工程物资		39,658.82	768,209.51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60,039,280.39	260,498,506.1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252,957.82	19,048,760.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820,310.18	84,484,987.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50,847,483.20	41,171,458.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418,868,985.21	39,600,604,698.03
资产总计		54,480,736,521.35	42,114,728,075.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74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0,000,000.00
应付账款		421,872,717.02	377,808,839.21
预收款项		1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142,284,253.28	188,258,799.68
应交税费		48,511,903.77	51,561,676.59
应付利息		12,532,516.81	8,568,885.42
应付股利		370,386.27	370,386.27
其他应付款		58,982,355.88	118,530,514.4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7,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714,564,133.03	4,722,099,101.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44,717,000.00	972,230,000.00
应付债券		8,445,020,576.3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5,508,263.31	33,588,645.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64,508,743.57	519,623,361.5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489,754,583.23	1,525,442,006.93
负债合计		11,204,318,716.26	6,247,541,108.5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837,062,387.00	9,105,432,60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270,087,088.02	23,428,696,782.0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728,587,713.02	104,431,449.4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74,233,203.34	770,858,506.39
未分配利润		6,066,447,413.71	2,457,767,624.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276,417,805.09	35,867,186,967.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4,480,736,521.35	42,114,728,075.87
------------	--	-------------------	-------------------

法定代表人：吴国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路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晓剑

合并利润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4,178,960,880.82	53,916,002,640.73
其中：营业收入	44	44,178,960,880.82	53,916,002,640.7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8,834,552,342.27	47,388,120,577.26
其中：营业成本	44	35,409,353,032.14	43,714,484,674.5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5	334,326,344.68	368,289,589.5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6	1,410,975,410.26	1,514,936,046.13
财务费用	47	1,684,259,010.87	1,744,674,507.57
资产减值损失	48	-4,361,455.68	45,735,759.4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	2,998,709,546.01	2,828,374,787.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77,652,869.49	2,565,036,952.1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343,118,084.56	9,356,256,850.81
加：营业外收入	50	349,178,935.50	325,831,579.6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0	37,096,959.07	13,637,631.45
减：营业外支出	51	143,547,450.68	382,588,283.2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1	60,267,358.23	309,972,792.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548,749,569.38	9,299,500,147.28
减：所得税费用	52	1,470,668,414.46	1,599,796,870.3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78,081,154.92	7,699,703,276.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64,358,783.42	5,757,297,403.74
少数股东损益		1,113,722,371.50	1,942,405,873.2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	1,614,956,953.75	-440,880,603.4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14,956,953.75	-274,907,058.93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179,648.49	-4,597,530.12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11,179,648.49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597,530.12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03,777,305.26	-270,309,528.81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0,878,840.69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34,656,145.95	-270,309,528.81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5,973,544.50
七、综合收益总额		8,693,038,108.67	7,258,822,673.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579,315,737.17	5,482,390,344.8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13,722,371.50	1,776,432,328.7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	0.5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55

法定代表人：吴国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路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晓剑

母公司利润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	4,917,128,507.58	3,460,000.00
减：营业成本	4	4,261,863,313.37	2,516,162.95
营业税金及附加		33,599,694.50	193,760.0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87,009,580.05	46,702,736.37
财务费用		301,636,920.20	125,813,451.05
资产减值损失		-4,167,575.3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6,021,006,511.20	2,747,877,922.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73,943,441.99	2,493,707,208.5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58,193,086.04	2,576,111,812.32
加：营业外收入		40,091,893.15	48,393.4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866,344.81	
减：营业外支出		21,910,122.37	13,703.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773,293.6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76,374,856.82	2,576,146,502.81
减：所得税费用		42,627,887.32	-38,403,686.8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33,746,969.50	2,614,550,189.6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24,156,263.56	-45,590,076.5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179,648.49	-4,597,530.12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11,179,648.49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597,530.12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12,976,615.07	-40,992,546.38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1,679,530.88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34,656,145.95	-40,992,546.38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657,903,233.06	2,568,960,113.1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吴国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路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晓剑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357,832,179.74	63,596,811,491.0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585,743.61	13,726,363.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	431,450,074.68	427,893,665.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796,867,998.03	64,038,431,519.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634,056,264.31	42,740,278,448.0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81,547,166.72	2,364,696,883.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97,233,409.47	5,211,767,451.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	460,664,223.95	459,521,674.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373,501,064.45	50,776,264,457.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23,366,933.58	13,262,167,061.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349,461.97	21,981,031.0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54,963,725.46	1,901,904,336.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1,168,249.76	31,381,429.9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6,495,182.3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	53,768,000.00	177,3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99,744,619.51	2,132,566,797.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16,719,027.00	10,249,133,119.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6,103,320.00	2,713,510,492.6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		4,795,342.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32,822,347.00	12,967,438,953.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33,077,727.49	-10,834,872,156.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0,092,000.00	308,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90,092,000.00	308,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686,942,797.70	20,96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9,9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		370,386.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7,034,797.70	21,270,570,386.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750,935,724.98	14,736,342,112.9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70,315,213.10	6,344,144,112.3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110,129,969.90	644,025,360.6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	5,699,000.00	8,8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826,949,938.08	21,089,316,225.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084,859.62	181,254,160.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343,523.20	6,539.9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62,030,542.51	2,608,555,606.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84,653,224.78	7,576,097,618.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46,683,767.29	10,184,653,224.78

法定代表人：吴国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路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晓剑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42,258,292.9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790,618.74	22,886,486.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00,048,911.64	22,886,486.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98,857,237.7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3,438,531.62	18,236,514.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2,534,526.27	5,009,833.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68,639,408.84	19,615,637.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13,469,704.50	42,861,985.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13,420,792.86	-19,975,498.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224,910.3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504,869,277.85	3,137,174,015.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364,890.0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12,343,243.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60,000.00	647,942,251.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36,762,321.20	3,785,116,266.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5,095,473.05	4,971,428.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01,011,320.00	3,548,507,355.0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95,342.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6,106,793.05	3,558,274,125.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0,655,528.15	226,842,141.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02,847,000.00	3,5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3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32,847,000.00	3,5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550,360,000.00	4,836,65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67,009,047.06	3,636,206,182.8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41,350.00	8,8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23,210,397.06	3,649,872,832.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9,636,602.94	-149,872,832.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171.8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66,840,166.35	56,993,809.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60,829,594.08	1,903,835,784.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27,669,760.43	1,960,829,594.08

法定代表人：吴国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路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晓剑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105,432,605.00				18,355,452,548.70				770,858,506.39		7,909,878,743.43	7,264,103,513.91	43,405,725,917.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612,034,233.67		612,034,233.67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105,432,605.00				17,743,418,315.03		612,034,233.67		770,858,506.39		7,909,878,743.43	7,264,103,513.91	43,405,725,917.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31,629,782.00				-1,158,609,694.01		1,614,956,953.75		603,374,696.95		3,539,291,603.23	393,127,700.34	7,723,771,042.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14,956,953.75				5,964,358,783.42	1,113,722,371.50	8,693,038,108.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63,711,881.16							390,092,000.00	1,953,803,881.1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90,092,000.00	390,092,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563,711,881.16								1,563,711,881.16
(三)利润分配									603,374,696.95		-2,424,461,217.95	-1,110,686,671.16	-2,931,773,192.16
1. 提取盈余公积									603,374,696.95		-603,374,696.9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21,086,521.00	-1,110,686,671.16	-2,931,773,192.16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731,629,782.00				-2,731,629,782.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31,629,782.00				-2,731,629,782.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9,308,206.83						-605,962.24		8,702,244.59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837,062,387.00				16,584,808,621.02		2,226,991,187.42		1,374,233,203.34		11,449,170,346.66	7,657,231,214.25	51,129,496,959.69

项目	上期
----	----

2014 年年度报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33,340,000.00				13,325,232,567.77				509,403,487.43		5,925,828,546.84	11,679,805,322.13	39,473,609,924.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886,941,292.60		886,941,292.60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33,340,000.00				12,438,291,275.17		886,941,292.60		509,403,487.43		5,925,828,546.84	11,679,805,322.13	39,473,609,924.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72,092,605.00				5,305,127,039.86		-274,907,058.93		261,455,018.96		1,984,050,196.59	-4,415,701,808.22	3,932,115,993.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4,907,058.93				5,757,297,403.74	1,776,432,328.72	7,258,822,673.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72,092,605.00				5,305,127,039.86							-6,128,019,644.86	249,2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72,092,605.00				4,797,579,500.65							308,200,000.00	6,177,872,105.6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07,547,539.21							-6,436,219,644.86	-5,928,672,105.65
（三）利润分配									261,455,018.96		-3,758,896,296.14	-64,114,492.08	-3,561,555,769.26
1. 提取盈余公积									261,455,018.96		-261,455,018.9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497,441,277.18	-64,114,492.08	-3,561,555,769.26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4,350,911.01		-14,350,911.01
四、本期期末余额	9,105,432,605.00				17,743,418,315.03		612,034,233.67		770,858,506.39		7,909,878,743.43	7,264,103,513.91	43,405,725,917.43

法定代表人：吴国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路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晓剑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	----

2014 年年度报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105,432,605.00				23,533,128,231.49				770,858,506.39	2,457,767,624.40	35,867,186,967.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104,431,449.46		104,431,449.46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105,432,605.00				23,428,696,782.03		104,431,449.46		770,858,506.39	2,457,767,624.40	35,867,186,967.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31,629,782.00				-1,158,609,694.01		1,624,156,263.56		603,374,696.95	3,608,679,789.31	7,409,230,837.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24,156,263.56			6,033,746,969.50	7,657,903,233.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63,711,881.16						1,563,711,881.1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563,711,881.16						1,563,711,881.16
(三)利润分配									603,374,696.95	-2,424,461,217.95	-1,821,086,521.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03,374,696.95	-603,374,696.9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21,086,521.00	-1,821,086,521.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731,629,782.00				-2,731,629,782.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31,629,782.00				-2,731,629,782.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9,308,206.83					-605,962.24	8,702,244.59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837,062,387.00				22,270,087,088.02		1,728,587,713.02		1,374,233,203.34	6,066,447,413.71	43,276,417,805.09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33,340,000.00				17,405,989,159.29				509,403,487.43	3,606,909,073.01	29,555,641,719.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150,021,525.96		150,021,525.96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2014 年年度报告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33,340,000.00				17,255,967,633.33		150,021,525.96		509,403,487.43	3,606,909,073.01	29,555,641,719.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72,092,605.00				6,172,729,148.70		-45,590,076.50		261,455,018.96	-1,149,141,448.61	6,311,545,247.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590,076.50			2,614,550,189.64	2,568,960,113.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72,092,605.00				6,172,729,148.70						7,244,821,753.7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72,092,605.00				4,797,579,500.65						5,869,672,105.6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375,149,648.05						1,375,149,648.05
（三）利润分配									261,455,018.96	-3,758,896,296.14	-3,497,441,277.18
1. 提取盈余公积									261,455,018.96	-261,455,018.9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497,441,277.18	-3,497,441,277.18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4,795,342.11	-4,795,342.11
四、本期期末余额	9,105,432,605.00				23,428,696,782.03		104,431,449.46		770,858,506.39	2,457,767,624.40	35,867,186,967.28

法定代表人：吴国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路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晓剑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浙江省电力开发公司（以下简称电开公司），系经浙江省人民政府同意，由浙江省计划经济委员会批准设立，于 1985 年 6 月 23 日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杭工商工字 011434 的营业执照，总部位于浙江省杭州市，注册资本 7,780.90 万元。经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组建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浙政发〔2001〕6 号）批复同意，以电开公司和浙江省煤炭集团公司截至 200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作为出资设立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能集团），电开公司成为浙能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经历次改制增资，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注册资本为 9,105,432,605 元，持有注册号为 330000000045902 的营业执照。根据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9,105,432,605 股为基础，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3 股，共计转增 2,731,629,782 股。公司现有注册资本 11,837,062,387.00 元，股份总数 11,837,062,387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 A 股流通股份 11,046,432,267 股，无限售条件的 A 股流通股份 790,630,120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13 年 12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上述股本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尚在办理中。

本公司属于电力、热力生产业。经营范围：电力开发，经营管理，电力及节能技术的研发、技术咨询、节能产品销售，电力工程、电力环保工程的建设和监理，电力设备检修，实业投资，资产管理。（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主要产品为电力和热力。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15 年 4 月 7 日二届五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浙江浙能嘉华发电有限公司、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和浙江浙能中煤舟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等 34 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

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 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 (含 50%) 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 (含 12 个月) 的, 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 (含 20%) 但尚未达到 50% 的, 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 (含 6 个月) 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 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 诸如价格波动率等, 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 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 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 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 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 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确认为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不予转回。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1 亿元以上 (含) 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5% 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0.5	0.5
1-2 年	20	2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80	80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资产负债表日, 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 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 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含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通常和惯用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2. 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 3. 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 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

14.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 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 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合并日, 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 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5	0或3	5.00-2.77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0 或 3	25.00-19.4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8	0 或 3	25.00-5.39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6	0	16.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4-9	0	25.00-11.11

17.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8.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根据土地使用权证规定年限
围堤使用权	22
进场道路使用权	10-20
铁路专用线使用权	10
车库使用权	10-22
光纤使用权	5
软件	5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0. 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2.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4.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5.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

1) 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 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3) 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或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

4) 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公司收到经客户确认的每月电量电费月度结算单时确认电力销售收入。

(2) 公司收到经客户确认的当月蒸汽销售结算单时确认蒸汽销售收入。

(3) 公司发货至客户后，收到中介机构出具合格检验报告时确认煤炭销售收入。

26.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28.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29.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本公司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在本财务报表中采用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业经公司一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其他说明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备注
201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长期股权投资	-440,011,017.6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40,011,017.63	
资本公积	-612,034,233.67	
其他综合收益	612,034,233.67	
其他非流动负债	-446,219,026.54	
递延收益	446,219,026.54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13%、6%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41,786.86	340,131.39
银行存款	14,541,570,095.85	10,177,535,165.32
其他货币资金	4,671,884.58	16,492,577.07
合计	14,546,683,767.29	10,194,367,873.78

2、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6,817,978.00	45,624,965.00
合计	26,817,978.00	45,624,965.0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2,324,501.44	
合计	22,324,501.44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499,399,218.89	99.17	35,567,533.09	0.65	5,463,831,685.80	4,424,573,576.22	98.97	28,605,361.85	0.65	4,395,968,214.3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963,756.00	0.83	45,963,756.00	100.00		45,963,756.00	1.03	45,963,756.00	100.00	
合计	5,545,362,974.89	/	81,531,289.09	/	5,463,831,685.80	4,470,537,332.22	/	74,569,117.85	/	4,395,968,214.3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488,608,740.16	27,443,043.70	0.50
1至2年	775,470.32	155,094.06	20.00

2至3年	142,038.00	71,019.00	50.00
3年以上	9,872,970.41	7,898,376.33	80.00
合计	5,499,399,218.89	35,567,533.09	0.65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749,945.9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787,774.66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	5,310,052,269.81	95.76	26,550,261.35
浙江国华浙能发电有限公司	72,092,418.84	1.30	360,462.09
浙江黄岩热电有限公司	65,308,230.64	1.18	49,515,262.17
温州燃机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2,325,576.20	0.22	61,627.88
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11,421,697.00	0.21	57,108.49
小计	5,471,200,192.49	98.67	76,544,721.98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249,879,276.24	99.57	266,312,410.76	99.70
1至2年	878,846.54	0.35	566,174.00	0.21
2至3年	207,896.00	0.08	154,566.90	0.06
3年以上	6,090.00		67,820.00	0.03
合计	250,972,108.78	100.00	267,100,971.66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秦皇岛港务局	51,072,734.82	20.35
中华人民共和国舟山海关	50,880,000.00	20.27
浙江天虹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23,409,250.00	9.33
浙江省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	24,775,897.13	9.87
秦皇岛嘉航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24,102,368.00	9.60
小计	174,240,249.95	69.42

6、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98,753,273.67	
国电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371,636,002.68	
合计	470,389,276.35	

7、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5,010,039.54	100.00	8,432,143.36	12.97	56,577,896.18	73,993,545.38	100.00	12,482,946.94	16.87	61,510,598.4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5,010,039.54	/	8,432,143.36	/	56,577,896.18	73,993,545.38	/	12,482,946.94	/	61,510,598.4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6,956,781.70	234,783.91	0.50
1至2年	4,087,144.70	817,428.94	20.00
2至3年	12,643,200.00	6,321,600.00	50.00
3年以上	1,322,913.14	1,058,330.51	80.00
合计	65,010,039.54	8,432,143.36	12.97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050,803.58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7,397,938.71	24,748,685.70
应收暂付款	15,878,193.79	35,022,975.70
住房维修基金	8,529,794.42	8,305,988.55
保险理赔款	9,475,327.72	
员工备用金	1,376,406.57	3,798,517.59
其他	2,352,378.33	2,117,377.84
合计	65,010,039.54	73,993,545.3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理赔款	9,475,327.72	1年以内	14.58	47,376.64
绍兴县滨海工业区管委会	保证金	5,437,500.00	2-3年	8.36	2,718,750.00
宁波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住房维修基金	5,238,318.06	1年以内	8.06	26,191.59
宁波市国土资源局镇海分局	保证金	3,805,000.00	1年以内	5.85	19,025.00
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3,776,732.42	1年以内	5.81	18,883.66
合计	/	27,732,878.20	/	42.66	2,830,226.89

8、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87,516,178.85	10,886,098.75	776,630,080.10	762,475,301.44	15,246,470.44	747,228,831.00
燃料	1,922,658,292.27		1,922,658,292.27	2,449,658,645.53		2,449,658,645.53
其他	1,232,023.22		1,232,023.22	678,502.18		678,502.18
合计	2,711,406,494.34	10,886,098.75	2,700,520,395.59	3,212,812,449.15	15,246,470.44	3,197,565,978.71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5,246,470.44			4,360,371.69		10,886,098.75
合计	15,246,470.44			4,360,371.69		10,886,098.75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排污权使用权摊销	14,517,600.00	
未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17,847,267.67
合计	14,517,600.00	17,847,267.67

10、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摊费用	7,529,183.44	2,746,451.46
未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1,147,828,800.28	878,966,709.42
预缴企业所得税	24,325,098.19	449,310.03
合计	1,179,683,081.91	882,162,470.91

11、 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5,407,935,387.26		5,407,935,387.26	3,228,812,825.40		3,228,812,825.40
按成本计量的	504,508,417.63		504,508,417.63	440,011,017.63		440,011,017.63
合计	5,912,443,804.89		5,912,443,804.89	3,668,823,843.03		3,668,823,843.03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	1,163,365,413.00		1,163,365,413.00
公允价值	4,244,569,974.26		4,244,569,974.26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2,234,763,589.20		2,234,763,589.20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泰山第三核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	121,100,000.00
中核辽宁核电有限公司	51,502,600.00	64,497,400.00		116,000,000.00					10.00	
浙江省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571,428.57			10,571,428.57					11.00	11,000,000.00
台州市凤凰山庄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14.28	
华润电力(温州)有限公司	176,951,955.06			176,951,955.06					10.00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6,121,800.00			56,121,800.00					7.00	1,743,119.78
浙江八达股份有限公司	8,811,000.00			8,811,000.00					10.01	
杭州浙能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1,052,234.00			31,052,234.00					17.00	
合计	440,011,017.63	64,497,400.00		504,508,417.63					/	133,843,119.78

1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 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一、合营企业										
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1,805,775,600.08			230,064,056.16		258,579.68	115,323,430.74			1,920,774,805.18
小计	1,805,775,600.08			230,064,056.16		258,579.68	115,323,430.74			1,920,774,805.18
二、联营企业										
杭州华电半山发电有限公司	582,734,106.94	28,645,920.00		98,245,945.70			104,540,924.29			605,085,048.35
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642,861,162.56			158,254,045.19			243,387,232.72			557,727,975.03
浙江温州特鲁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80,508,527.31			74,727,492.34			97,645,663.94			357,590,355.71
神华国华(舟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47,622,582.17	88,000,000.00		57,412,737.80			13,283,134.28			379,752,185.69
温州燃机发电有限公司	190,856,278.17			4,971,156.10			7,234,839.96			188,592,594.31
浙江国华浙能发电有限公司	2,411,488,635.34			750,932,517.23			753,081,290.70			2,409,339,861.87
核电泰山联营有限公司	1,573,041,526.93			421,835,853.36	-1,555,375.10	890,982.82	306,800,000.00			1,687,412,988.01
三门核电有限公司	1,467,900,000.00	134,960,000.00								1,602,860,000.00
浙江大唐乌沙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917,106,471.21			272,470,583.22			272,310,442.93			917,266,611.50
国电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1,077,920,997.81			418,693,426.63			760,932,333.56			735,682,090.88
杭州兴皖矿产品有限公司	47,837,073.46		40,500,000.00						-7,337,073.46	
浙江浙能煤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1,588,294.31			-3,091,434.72						48,496,859.59
浙江浙能北海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467,515,163.75			72,848,594.99			30,000,000.00			510,363,758.74
浙江浙能长兴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30,666,965.80					219,954,491.01	250,621,456.81
浙江长兴捷通物流有限公司	70,466,874.03			1,932,638.65						72,399,512.68
大同市南郊城区发煤站有限责任公司	49,373,323.34			6,387,873.94			3,799,659.84			51,961,537.44
长兴远大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052,202.31			-80,040.14						1,972,162.17
浙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209,240,965.83			22,514,880.78	-9,199,309.81					222,556,536.80
泰山核电有限公司	1,591,165,012.10			58,865,576.46	-8,944,507.29	8,158,644.33				1,649,244,725.60
小计	11,981,279,197.57	251,605,920.00	40,500,000.00	2,447,588,813.33	-19,699,192.20	9,049,627.15	2,593,015,522.22		212,617,417.55	12,248,926,261.18
合计	13,787,054,797.65	251,605,920.00	40,500,000.00	2,677,652,869.49	-19,699,192.20	9,308,206.83	2,708,338,952.96		212,617,417.55	14,169,701,066.36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2,471,755.74			112,471,755.74
2. 本期增加金额	14,193.19			14,193.19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14,193.19			14,193.1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12,485,948.93			112,485,948.9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2,607,906.05			42,607,906.05
2. 本期增加金额	4,095,304.33			4,095,304.33
(1) 计提或摊销	4,095,304.33			4,095,304.3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6,703,210.38			46,703,210.3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5,782,738.55			65,782,738.55
2. 期初账面价值	69,863,849.69			69,863,849.69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305,965,395.17	62,425,553,583.74	569,211,468.63	82,300,730,447.54
2. 本期增加金额	2,631,699,658.12	11,917,874,473.00	54,340,199.72	14,603,914,330.84
(1) 购置		17,333,096.04	20,874,666.85	38,207,762.89
(2) 在建工程转入	2,648,918,778.74	11,995,373,609.79	19,582,021.06	14,663,874,409.59
(3) 融资租赁增加		39,013,778.73		39,013,778.73
(4) 竣工结算调整	-17,219,120.62	-133,846,011.56	13,883,511.81	-137,181,620.37
3. 本期减少金额	413,716,734.45	3,231,235,968.42	20,623,550.24	3,665,576,253.11

(1) 处置或报废	41,048,844.18	1,623,973,871.09	16,319,665.89	1,681,342,381.16
(2) 企业合并减少	372,667,890.27	1,607,262,097.33	4,303,884.35	1,984,233,871.95
4. 期末余额	21,523,948,318.84	71,112,192,088.32	602,928,118.11	93,239,068,525.2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592,349,445.65	32,642,115,999.03	377,602,526.16	40,612,067,970.84
2. 本期增加金额	789,515,411.33	4,129,993,874.04	56,094,333.94	4,975,603,619.31
(1) 计提	789,515,411.33	4,129,993,874.04	56,094,333.94	4,975,603,619.31
3. 本期减少金额	26,319,248.01	1,518,105,191.45	16,283,673.75	1,560,708,113.21
(1) 处置或报废	23,758,061.57	1,495,466,446.47	16,134,233.32	1,535,358,741.36
(2) 企业合并	2,561,186.44	22,638,744.98	149,440.43	25,349,371.85
4. 期末余额	8,355,545,608.97	35,254,004,681.62	417,413,186.35	44,026,963,476.9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55,162,702.05	41,521,046.47	3,413,324.80	100,097,073.32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16,984,687.12	36,273,381.91	101,317.62	53,359,386.65
(1) 处置或报废	16,984,687.12	36,273,381.91	101,317.62	53,359,386.65
4. 期末余额	38,178,014.93	5,247,664.56	3,312,007.18	46,737,686.6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130,224,694.94	35,852,939,742.14	182,202,924.58	49,165,367,361.66
2. 期初账面价值	11,658,453,247.47	29,741,916,538.24	188,195,617.67	41,588,565,403.38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设备	39,013,778.73			39,013,778.73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499,981,404.30
通用设备	93,101,054.20
专用设备	588,697,826.18
运输工具	5,773,731.72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582,656,407.58	审批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舟山煤电浙能六横电厂新建工程				3,470,544,038.66		3,470,544,038.66
镇海燃气热电联产工程				1,637,522,361.69		1,637,522,361.69
台二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工程	4,906,554,665.93		4,906,554,665.93	1,193,543,378.87		1,193,543,378.87
常山天然气热电联产工程				981,486,053.65		981,486,053.65
温电四期基建项目	686,075,944.25		686,075,944.25			
滨海热电二期工程	17,469,749.94		17,469,749.94			
阿克苏纺织工业城集中供热(I期)工程	103,144,200.71		103,144,200.71			
其他工程	433,317,738.18		433,317,738.18	998,336,527.65		998,336,527.65
合计	6,146,562,299.01		6,146,562,299.01	8,281,432,360.52		8,281,432,360.5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舟山煤电浙能六横电厂新建工程	8,317,940,000.00	3,470,544,038.66	4,297,257,389.36	7,767,801,428.02			96.33	100.00	449,956,500.79	169,122,602.38	5.84	自筹资金、募集资金
镇海燃气热电联产工程	4,714,070,000.00	1,637,522,361.69	1,120,431,262.71	2,668,892,564.40	89,061,060.00		67.08	62.75	95,409,550.51	54,113,554.70	5.90	自筹资金
台二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工程	8,399,000,000.00	1,193,543,378.87	3,714,559,864.85	1,548,577.79		4,906,554,665.93	68.00	70.00	223,300,937.81	155,559,801.91	6.00	自筹资金、募集资金
常山天然气热电联产工程	1,798,385,000.00	981,486,053.65	240,374,050.41	1,221,860,104.06			67.95	100.00	61,821,287.27	29,822,375.01	5.96	自筹资金
温电四期基建项目	4,850,000,000.00		686,346,769.04	270,824.79		686,075,944.25	14.15	14.15	55,827,294.25	55,827,294.25	6.00	自筹资金、募集资金
滨海热电二期工程	2,415,000,000.00		17,469,749.94			17,469,749.94	0.72	0.72				自筹资金
阿克苏纺织工业城集中供热(1期)工程	2,978,850,000.00		103,144,200.71			103,144,200.71	3.46	3.46	4,356,555.56	4,356,555.56	6.00	自筹资金
其他工程		998,336,527.65	2,450,162,750.76	3,003,500,910.53	11,680,629.70	433,317,738.18			26,548,394.62	4,436,196.76		自筹资金
合计	33,473,245,000.00	8,281,432,360.52	12,629,746,037.78	14,663,874,409.59	100,741,689.70	6,146,562,299.01	/	/	917,220,520.81	473,238,380.57	/	/

16、工程物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2,738,019.24	68,018,442.12
专用设备	173,929.62	742,207,521.22
工器具	235,238.58	63,843,778.50
合计	3,147,187.44	874,069,741.84

17、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机组报废待处理资产	45,969,293.39	44,841,138.78
其他	4,841,122.24	6,930,681.35
合计	50,810,415.63	51,771,820.13

18、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2).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围堤、进场道路、铁路专用线、车库、光纤等使用权及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63,519,115.11			461,559,019.54	2,125,078,134.65
2. 本期增加金额	167,956,073.58			21,986,388.34	189,942,461.92
(1) 购置	78,895,013.58			10,305,758.64	89,200,772.22
(2) 在建工程转入	89,061,060.00			11,680,629.7	100,741,689.70
3. 本期减少金额	59,239,132.09				59,239,132.09
(1) 处置	11,955,700.00				11,955,700.00
(2) 企业合并减少	47,283,432.09				47,283,432.09
4. 期末余额	1,772,236,056.60			483,545,407.88	2,255,781,464.4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76,068,044.26			259,819,170.8	435,887,215.06
2. 本期增加金额	33,197,328.31			32,602,840.35	65,800,168.66
(1) 计提	33,197,328.31			32,602,840.35	65,800,168.66
3. 本期减少金额	1,552,502.49				1,552,502.49
(1) 处置	1,115,865.44				1,115,865.44
(2) 企业合并减少	436,637.05				436,637.05

4. 期末余额	207,712,870.08			292,422,011.15	500,134,881.2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64,523,186.52			191,123,396.73	1,755,646,583.25
2. 期初账面价值	1,487,451,070.85			201,739,848.74	1,689,190,919.59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兰溪电厂 2012-8、2012-9 地块	40,936,862.34	2014 年 12 月新取得土地

20、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排污权使用费	29,035,200.00	4,199,310.00	16,150,665.00	14,517,600.00	2,566,245.00
天然气机组长期维护费用	49,959,540.05		10,004,518.77		39,955,021.28
土地租赁费	9,339,136.07		1,243,942.68		8,095,193.39
装修费	10,801,732.26	4,700,948.19	3,176,436.08		12,326,244.37
合计	99,135,608.38	8,900,258.19	30,575,562.53	14,517,600.00	62,942,704.04

21、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0,243,853.68	30,060,963.42	182,926,436.36	45,731,609.0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13,923,296.60	28,480,824.15	136,353,822.16	34,088,455.54
可抵扣亏损	195,196,759.32	48,799,189.83	425,606,025.80	106,401,506.45
应付职工薪酬	195,507,247.33	48,876,811.83	224,646,518.52	56,161,629.63
预提费用	39,668,158.16	9,917,039.54	77,428,970.56	19,357,242.64
固定资产折旧	390,804,047.20	97,701,011.80	166,442,171.48	41,610,542.87
提前进场费			110,249,719.00	27,562,429.75
其他	53,690,503.04	13,422,625.76	46,411,524.76	11,602,881.19
合计	1,109,033,865.33	277,258,466.33	1,370,065,188.64	342,516,297.1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244,569,974.28	1,061,142,493.57	2,065,028,446.32	516,257,111.58
不征税收入形成资产	13,465,000.00	3,366,250.00	13,465,000.00	3,366,250.00
合计	4,258,034,974.28	1,064,508,743.57	2,078,493,446.32	519,623,361.58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206,120,912.87	37,632,507.97
资产减值准备	103,071,309.19	103,262,176.67
应付职工薪酬	35,100,238.15	61,860,377.20
提前进场费	49,965,103.19	49,965,103.19
预提费用	3,025,893.00	5,449,617.00
合计	397,283,456.40	258,169,782.03

22、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杭州望江门热电项目	75,727,945.00	75,727,945.00
预付工程设备款	1,870,626,564.86	2,499,594,128.06
未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3,536,033.47
预付土地款	8,855,000.00	
其他	4,450,000.00	
减值准备	-75,727,945.00	-75,727,945.00
合计	1,883,931,564.86	2,503,130,161.53

其他说明：

杭州望江门热电项目说明

公司从1992年至2000年12月31日期间，陆续向杭州望江门热电项目投入资金11,420.48万元，其中：4,000万元作为资本金投入，账列“长期股权投资”项目，其余7,420.48万元作为融资投入，账列“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2001年，由于杭州市城市规划和能源结构的调整，应杭州市人民政府的要求，该项目停建，公司将杭州望江门热电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反映。公司于2001年9月获得第一笔赔付金38,476,855.00元，冲减了“其他非流动资产”，账余75,727,945.00元。根据浙江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浙江省电力开发公司整体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股东全部权益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浙万评报〔2009〕87号），并经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浙江省电力开发公司改制实施方案的批复》（浙国资企改〔2009〕20号）确认，该余款预计无法收回，评估值为零，故公司对其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3,000,000.00	63,000,000.00
抵押借款	7,000,000.00	7,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6,565,000,000.00	15,352,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220,000,000.00	
合计	6,835,000,000.00	15,422,000,000.00

2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5、应付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45,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9,000,000.00
合计	145,000,000.00	29,000,000.00

2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3,634,188,511.97	2,398,669,082.90
燃料款	2,354,817,613.16	1,893,572,629.48
材料款	320,071,353.20	346,353,711.55
运费	220,635,466.88	279,839,819.29
港建费	101,531,425.12	188,102,454.17
其他	101,240,108.80	74,079,031.23
合计	6,732,484,479.13	5,180,616,728.6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哈尔滨锅炉厂有限责任公司	113,207,000.00	工程设备款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217,778.65	工程设备款
浙江天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7,359,470.00	工程设备款
浙江省火电建设公司	16,679,375.26	工程设备款
宁波市电业局	13,326,000.00	暂未要求支付
合计	230,789,623.91	/

2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燃料款	32,528,602.82	129,308,228.56
供热款	8,833,027.56	3,029,324.00
其他	1,054,674.11	821,030.22
合计	42,416,304.49	133,158,582.78

2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52,164,467.39	2,272,768,687.51	2,280,377,745.02	344,555,409.8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607,277.17	302,587,598.90	269,332,896.37	44,861,979.7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63,771,744.56	2,575,356,286.41	2,549,710,641.39	389,417,389.5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9,854,717.61	1,597,487,650.84	1,629,198,854.44	268,143,514.01
二、职工福利费	5,544,340.55	220,852,268.44	222,585,436.03	3,811,172.96
三、社会保险费	30,893,864.51	181,239,437.59	156,203,585.47	55,929,716.63
其中：医疗保险费	5,813,356.03	102,999,819.00	100,871,309.35	7,941,865.68
工伤保险费	487,343.48	7,874,859.46	6,969,215.60	1,392,987.34
生育保险费	455,449.78	8,051,326.77	7,136,056.75	1,370,719.80
补充医疗保险费	24,137,715.22	62,313,432.36	41,227,003.77	45,224,143.81
四、住房公积金	2,630,732.50	216,385,720.60	212,888,923.87	6,127,529.23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240,812.22	56,803,610.04	59,500,945.21	10,543,477.0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52,164,467.39	2,272,768,687.51	2,280,377,745.02	344,555,409.8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5,228,643.40	225,066,614.02	194,318,835.64	45,976,421.78
2、失业保险费	542,533.08	16,753,809.49	15,771,058.62	1,525,283.95
3、企业年金缴费	-4,163,899.31	60,481,805.39	58,957,632.11	-2,639,726.03
4、补充养老保险		285,370.00	285,370.00	
合计	11,607,277.17	302,587,598.90	269,332,896.37	44,861,979.70

29、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02,855,131.43	224,605,801.94
营业税	2,187,787.32	2,757,658.07
企业所得税	512,616,847.16	648,042,513.57
个人所得税	15,897,421.86	20,607,105.8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428,623.26	20,684,200.70
房产税	29,233,574.36	11,291,204.33
土地使用税	19,380,667.73	12,566,089.11
教育费附加	6,526,085.27	6,988,548.87
地方教育附加	4,350,723.36	4,620,207.73
印花税	5,234,100.90	5,799,429.25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5,995,813.15	7,048,571.44
其他	964,612.67	2,430,584.98
合计	929,671,388.47	967,441,915.81

30、应付利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21,324,382.87	108,481,846.53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1,586,560.13	27,387,299.3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29,525,348.69	1,869,545.39
可转债利息	10,821,917.81	
其他	1,668,535.85	
合计	174,926,745.35	137,738,691.26

31、应付股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5,172,620.77	5,172,620.77
浙江省长兴县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	1,865,116.73	1,865,116.73
东南发电原B股股东	370,386.27	370,386.27
浙江省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556,701.26	
合计	7,964,825.03	7,408,123.77

32、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914,400,943.80	399,533,339.09
应付工程款	4,614,968.10	21,593,618.09
其他	295,475,768.00	400,800,957.00
合计	1,214,491,679.90	821,927,914.1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浙江天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31,441,563.40	质保金
浙江省火电建设公司	29,514,517.65	质保金
浙江天虹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15,990,379.30	质保金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443,000.00	质保金
湖北赛福机械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保证金
合计	95,389,460.35	/

3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12,637,583.25	1,043,291,085.22
合计	1,012,637,583.25	1,043,291,085.22

3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台州发电厂小火电机组关停补助资金		27,000,000.00
合计		27,000,000.00

3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7,649,800,000.00	17,919,200,000.00
抵押借款	1,969,617,477.45	
信用借款	4,137,182,874.20	4,218,580,051.69
抵押及质押借款	1,815,900,000.00	1,345,000,000.00
合计	25,572,500,351.65	23,482,780,051.69

3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8,445,020,576.35	
合计	8,445,020,576.35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浙能转债	100.00	2014.10.13	72个月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1,639,161,824.56	84,182,400.91		8,445,020,576.35
合计	/	/	/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1,639,161,824.56	84,182,400.91		8,445,020,576.35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5.66 元/股，当公司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公司将进行转股价格调整。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 2015 年 4 月 13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2 日止。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高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赎回期与转股期相同，即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届满之日至可转债到期日。

3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运行维护储备资金	30,000,000.00	30,000,000.00
融资租赁	39,013,778.73	

38、递延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46,219,026.54	53,768,000.00	60,949,849.81	439,037,176.73	政府补助在以后年度摊销
合计	446,219,026.54	53,768,000.00	60,949,849.81	439,037,176.7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脱硫工程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222,026,214.48		35,869,107.45		186,157,107.03	与资产相关
脱硝工程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108,371,014.00	24,948,000.00	10,878,068.94		122,440,945.06	与资产相关
3#库灰管延伸项目政策处理补助	48,666,666.99		6,083,333.33		42,583,333.66	与资产相关
工业有效投入财政专项奖励资金	21,438,701.59		1,569,787.50		19,868,914.09	与资产相关
其他工程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18,303,687.48	7,960,000.00	2,137,381.92		24,126,305.56	与资产相关
节能财政专项资金	2,081,492.00		198,004.00		1,883,488.00	与资产相关
供热初装费	11,202,500.00			3,022,500.00	8,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镇海财政局公共租赁住房建设补助款	1,900,000.00				1,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供热管线建设补偿款	7,193,750.00		661,666.67		6,532,083.33	与资产相关
泥螺山灰库冲灰管线外移改造工程补助		20,860,000.00			20,8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补助资金	5,035,000.00		530,000.00		4,505,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46,219,026.54	53,768,000.00	57,927,349.81	3,022,500.00	439,037,176.73	/

39、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小计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股份总数	9,105,432,605		2,731,629,782	2,731,629,782	11,837,062,387
------	---------------	--	---------------	---------------	----------------

其他说明：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详见本财务报告公司基本情况之说明。

40、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7,561,226,917.99	1,563,711,881.16	2,731,629,782.00	16,393,309,017.15
其他资本公积	182,191,397.04	9,308,206.83		191,499,603.87
合计	17,743,418,315.03	1,573,020,087.99	2,731,629,782.00	16,584,808,621.0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1) 本期增加系公司将本期发行 100.0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中归属于权益成份的金额 1,563,711,881.16 元计入股本溢价。
- 2) 本期减少系根据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 2013 年度末总股本 9,105,432,60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共计转增 2,731,629,782 股，相应减少股本溢价 2,731,629,782.00 元。
- 3) 公司合营企业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和联营企业核电秦山联营有限公司及秦山核电有限公司除净损益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金额 517,159.35 元、4,454,914.08 元和 29,138,015.45 元，公司按持股比例相应计入其他资本公积 258,579.68 元、890,982.82 元和 8,158,644.33 元，共计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9,308,206.83 元。

41、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926,790.42	11,179,648.49			11,179,648.49		23,106,438.91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11,179,648.49			11,179,648.49		11,179,648.49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1,926,790.42						11,926,790.42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00,107,443.25	2,148,849,683.41	186,996.16	544,885,381.99	1,603,777,305.26		2,203,884,748.51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0,878,840.69			-30,878,840.69		-30,878,840.6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00,107,443.25	2,179,728,524.10	186,996.16	544,885,381.99	1,634,656,145.95		2,234,763,589.20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12,034,233.67	2,160,029,331.90	186,996.16	544,885,381.99	1,614,956,953.75		2,226,991,187.42

42、 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70,858,506.39	603,374,696.95		1,374,233,203.34
合计	770,858,506.39	603,374,696.95		1,374,233,203.3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系根据 2014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 603,374,696.95 元。

43、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909,878,743.43	5,925,828,546.8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909,878,743.43	5,925,828,546.8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64,358,783.42	5,757,297,403.7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3,374,696.95	261,455,018.96
应付普通股股利	1,821,086,521.00	3,497,441,277.18
其他转出	605,962.24	14,350,911.01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449,170,346.66	7,909,878,743.43

4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9,175,588,635.36	30,621,373,563.75	43,312,093,208.59	33,345,443,369.17
其他业务	5,003,372,245.46	4,787,979,468.39	10,603,909,432.14	10,369,041,305.38
合计	44,178,960,880.82	35,409,353,032.14	53,916,002,640.73	43,714,484,674.55

45、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26,570,258.17	17,181,453.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4,493,473.66	199,129,334.08
教育费附加	79,921,403.67	91,114,881.20
地方教育费附加	53,280,875.82	60,743,254.15
其他	60,333.36	120,666.72
合计	334,326,344.68	368,289,589.54

46、 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及社会保险费	828,326,180.50	888,821,277.93
各项税费	158,797,371.78	158,236,987.33
办公费	21,682,807.20	41,104,145.12
汽车费	31,476,387.24	40,015,899.57
外部劳务费	52,853,748.04	56,619,242.64
差旅费	21,905,206.11	32,525,142.85
劳动保护费	26,830,258.80	41,679,229.09
长期资产折旧及摊销	63,288,092.62	21,749,526.62
业务招待费	18,546,247.86	30,300,410.12

会议费	7,254,821.17	14,479,395.40
租赁费	20,266,709.56	24,700,878.25
咨询费	6,242,255.92	18,101,804.31
其他	153,505,323.46	146,602,106.90
合计	1,410,975,410.26	1,514,936,046.13

47、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26,240,699.39	-95,211,321.42
利息支出	1,800,900,220.12	1,894,964,953.78
汇兑损益	4,403,248.47	-60,465,945.24
手续费	5,196,241.67	5,386,820.45
合计	1,684,259,010.87	1,744,674,507.57

4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4,361,455.68	3,638,676.08
二、存货跌价损失		10,219,317.47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1,877,765.92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4,361,455.68	45,735,759.47

49、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77,652,869.49	2,565,036,952.1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855,631.5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317,014,048.85	259,419,506.83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6,996.16	3,471,627.55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委托贷款投资收益		446,700.80
合计	2,998,709,546.01	2,828,374,787.34

50、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7,096,959.07	13,637,631.45	37,096,959.0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1,832,693.63	10,237,757.12	11,832,693.6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25,264,265.44	3,399,874.33	25,264,265.44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300,877,509.40	302,618,723.83	300,877,509.40
保险赔款收入		3,775,548.24	
无法支付的款项	6,693,892.26		6,693,892.26
其他	4,510,574.77	5,799,676.16	4,510,574.77
合计	349,178,935.50	325,831,579.68	349,178,935.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转入	57,927,349.81	59,284,317.71	与资产/收益相关
商贸流通业发展专项资金	148,140,000.00	136,970,000.00	与收益相关
钱清发电机组关停补偿款	40,000,000.00	4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小火电机组关停补助资金	27,000,000.00	54,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煤炭应急储备补助资金	7,99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7,585,743.61	8,853,976.12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2,234,415.98	3,510,43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00,877,509.40	302,618,723.83	/

5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0,267,358.23	309,972,792.75	60,267,358.2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0,267,358.23	309,385,222.75	60,267,358.2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587,570.00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894,600.00	1,341,600.00	2,894,600.00
罚款支出	31,544.00	17,130.00	31,544.00
地方水利建设专项基金	42,451,249.25	47,261,586.95	
离退休费用	22,438,285.77	21,437,046.72	22,438,285.77
其他	15,464,413.43	2,558,126.79	15,464,413.43
合计	143,547,450.68	382,588,283.21	101,096,201.43

5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05,410,583.63	1,731,379,167.45
递延所得税费用	65,257,830.83	-131,582,297.13
合计	1,470,668,414.46	1,599,796,870.3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548,749,569.3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37,187,392.3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3,308.8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54,958,101.6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3,684,013.9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4,778,418.59
所得税费用	1,470,668,414.46

53、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4、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26,240,699.39	95,211,321.42
收到保证金	22,095,371.14	73,387,184.88
往来款和代垫款项	53,008,838.83	38,379,672.28
政府补助	208,364,415.98	180,830,430.00
租赁收入	12,227,612.37	10,684,023.37
其他	9,513,136.97	29,401,033.22
合计	431,450,074.68	427,893,665.1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327,181,366.52	346,352,810.60
往来和代垫款项	72,318,910.64	14,448,333.81
支付保证金	32,943,442.50	67,730,782.02
捐赠支出	2,894,600.00	1,341,600.00
其他	25,325,904.29	29,648,148.12
合计	460,664,223.95	459,521,674.5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3,768,000.00	177,300,000.00
合计	53,768,000.00	177,3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缴国有股转持资金		4,795,342.11
合计		4,795,342.11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东南发电收到返还的原B股股利		370,386.27
合计		370,386.27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发行费用	5,699,000.00	8,830,000.00
合计	5,699,000.00	8,830,000.00

5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078,081,154.92	7,699,703,276.96

加：资产减值准备	-4,361,455.68	45,735,759.4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974,800,234.93	4,505,286,618.80
无形资产摊销	65,800,168.66	63,987,392.8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575,562.53	28,794,446.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170,399.16	296,335,161.3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97,633,888.63	1,821,697,405.9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98,709,546.01	-2,828,374,787.3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257,830.83	-130,290,838.8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91,458.3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1,058,641.55	-74,753,290.2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55,422,323.46	1,008,323,301.3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65,482,377.52	827,014,072.6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23,366,933.58	13,262,167,061.6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546,683,767.29	10,184,653,224.7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184,653,224.78	7,576,097,618.4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62,030,542.51	2,608,555,606.38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12,343,243.00
其中：浙江浙能长兴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212,343,243.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5,848,060.68
其中：浙江浙能长兴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45,848,060.68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66,495,182.32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546,683,767.29	10,184,653,224.78
其中：库存现金	441,786.86	340,131.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541,570,095.85	10,177,535,165.3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671,884.58	6,777,928.07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46,683,767.29	10,184,653,224.7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241,348.48	抵押
无形资产		
应收账款	4,585.63	质押
合计	245,934.11	/

5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730,462.96	6.1190	4,469,702.85
欧元	6,579.15	7.4556	49,051.51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61,635,727.04	6.1190	989,049,013.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中：日元	959,924,140.00	0.051371	49,312,263.0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浙江浙能长兴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212,343,243.00	51.00	股权转让	2014年1月	收取全部股权转让款并办妥财产权交接手续	8,343,243.00	49%	219,954,491.01	219,954,491.01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杭州	火力发电	51.00		设立
浙江浙能长兴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湖州	浙江湖州	火力发电	95.00		设立
浙江浙能嘉华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嘉兴	浙江杭州	火力发电	77.00		设立
浙江浙能嘉兴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嘉兴	浙江杭州	火力发电	70.00		设立
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温州	浙江温州	火力发电	66.98		设立
浙江浙能镇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杭州	火力发电	51.00		设立
浙江浙能镇海天然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天然气发电	51.00		设立
浙能新疆阿克苏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新疆阿克苏	新疆阿克苏	电力投资生产	100.00		设立
浙江浙能镇海燃气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天然气发电	60.00		设立
浙江浙能常山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常山	浙江常山	天然气发电	100.00		设立
浙江浙能台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台州	浙江台州	火力发电	94.00		设立
浙江浙能乐清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温州	浙江温州	火力发电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浙能兰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兰溪	浙江兰溪	火力发电	97.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浙能绍兴滨海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绍兴	浙江绍兴	火力发电	88.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浙能富兴燃料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贸易行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浙能中煤舟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舟山	浙江舟山	港口经营, 电厂项目前期开发	56.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公司拥有浙江浙能镇海联合发电有限公司 45.00%的股权，该公司半数以上的董事及关键管理人员由本公司委派，有权决定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故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49.00	318,452,741.21	324,921,343.61	1,811,285,668.33
浙江浙能长兴发电有限公司	5.00	10,670,607.85	4,048,977.65	72,682,295.80
浙江浙能嘉华发电有限公司	23.00	261,994,012.07	324,043,966.38	1,196,506,547.53
浙江浙能嘉兴发电有限公司	30.00	66,901,620.30	56,888,969.80	459,406,280.19
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	33.02	4,195,282.20		377,394,703.18
浙江浙能镇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9.00	37,428,799.14	66,247,201.52	357,079,098.30
浙江浙能镇海天然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9.00	430,650.94	9,034,548.95	265,538,060.97
浙江浙能镇海燃气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40.00	-19,140,313.34		176,201,591.63
浙江浙能台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00	-7,071,846.93		51,183,680.84
浙江浙能乐清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9.00	285,778,535.30	303,649,382.35	1,306,044,470.82
浙江浙能兰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00	10,700,649.29	11,327,952.30	66,128,617.17
浙江浙能绍兴滨海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2.00	3,393,566.15		49,518,232.29
浙江浙能中煤舟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44.00	81,343,851.05		1,041,209,784.09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2,540,143,017.87	1,716,723,251.24	4,256,866,269.11	477,421,069.65	82,943,835.54	560,364,905.19	2,373,266,126.52	1,936,887,593.88	4,310,153,720.40	489,168,197.26	111,282,929.83	600,451,127.09
浙江浙能长兴发电有限公司	1,012,335,560.67	2,239,238,285.98	3,251,573,846.65	845,549,526.92	946,629,044.74	1,792,178,571.66	577,315,630.62	2,401,846,629.25	2,979,162,259.87	652,288,613.09	1,008,066,666.67	1,660,355,279.76
浙江浙能嘉华发电有限公司	2,771,596,928.22	9,668,940,574.34	12,440,537,502.56	1,418,666,603.86	5,819,668,565.95	7,238,335,169.81	3,243,326,175.66	10,001,753,861.70	13,245,080,037.36	1,840,721,226.56	5,932,374,068.00	7,773,095,294.56
浙江浙能嘉兴发电有限公司	849,708,932.13	980,589,993.96	1,830,298,926.09	254,482,768.97	44,947,731.79	299,430,500.76	881,369,910.11	955,747,960.42	1,837,117,870.53	280,105,954.09	53,014,317.82	333,120,271.91
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	403,007,124.73	3,132,418,668.67	3,535,425,793.40	1,165,066,617.75	1,227,431,546.42	2,392,498,164.17	359,878,203.45	2,257,293,312.34	2,617,171,515.79	1,244,890,762.75	702,058,400.00	1,946,949,162.75
浙江浙能镇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80,077,557.73	1,392,570,988.90	1,872,648,546.63	916,228,328.32	219,761,975.19	1,135,990,303.51	557,331,951.86	1,408,172,251.61	1,965,504,203.47	927,423,577.96	243,076,391.19	1,170,499,969.15
浙江浙能镇海天然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91,832,325.68	1,241,886,725.50	1,533,719,051.18	641,804,641.02	350,000,000.00	991,804,641.02	277,843,667.42	1,366,918,224.38	1,644,761,891.80	580,288,506.11	505,000,000.00	1,085,288,506.11
浙江浙能镇海燃气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419,506,315.29	2,696,921,636.92	3,116,427,952.21	860,023,973.16	1,815,900,000.00	2,675,923,973.16	206,298,864.83	1,686,587,702.14	1,892,886,566.97	209,531,804.56	1,345,000,000.00	1,554,531,804.56
浙江浙能台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80,907,131.19	5,501,468,192.92	5,782,375,324.11	1,469,313,976.58	3,460,000,000.00	4,929,313,976.58	188,433,176.76	2,005,483,148.68	2,193,916,325.44	1,247,990,862.47	495,000,000.00	1,742,990,862.47
浙江浙能乐清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261,725,736.44	6,804,772,681.08	8,066,498,417.52	2,140,811,768.90	3,260,289,769.44	5,401,101,538.34	1,288,127,655.60	7,338,624,201.37	8,626,751,856.97	2,575,471,891.91	3,349,411,969.44	5,924,883,861.35
浙江浙能兰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699,388,084.56	4,386,782,959.56	6,086,171,044.12	1,464,400,883.34	2,421,569,383.67	3,885,970,267.01	1,781,520,711.67	4,803,162,203.00	6,584,682,914.67	1,779,348,189.11	2,575,515,798.61	4,354,863,987.72
浙江浙能绍兴滨海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322,765,511.69	2,306,833,252.15	2,629,598,763.84	105,906,499.13	2,111,040,328.99	2,216,946,828.12	453,431,450.55	2,427,389,153.60	2,880,820,604.15	316,520,578.34	2,179,927,807.98	2,496,448,386.32
浙江浙能中煤矿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1,611,907,248.88	9,923,445,933.08	11,535,353,181.96	2,953,953,530.31	6,215,013,778.73	9,168,967,309.04	853,537,758.45	7,622,297,659.59	8,475,835,418.04	2,706,321,933.86	3,918,000,000.00	6,624,321,933.8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4,229,842,145.12	649,903,553.49	649,903,553.49	917,578,733.68	4,229,842,145.12	649,903,553.49	649,903,553.49	917,578,733.68
浙江浙能长兴发电有限公司	2,563,673,968.49	213,728,836.10	213,728,836.10	764,002,498.49	2,563,673,968.49	212,948,541.35	212,948,541.35	764,002,498.49
浙江浙能嘉华发电有限公司	7,689,178,909.77	1,139,104,400.30	1,139,104,400.30	3,019,358,196.91	7,689,178,909.77	1,139,104,400.30	1,139,104,400.30	3,019,358,196.91
浙江浙能嘉兴发电有限公司	1,613,652,560.02	223,274,374.53	223,274,374.53	352,636,482.79	1,613,652,560.02	223,274,374.53	223,274,374.53	352,636,482.79
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	1,373,822,370.11	12,705,276.19	12,705,276.19	209,887,226.00	1,373,822,370.11	12,682,225.09	12,682,225.09	209,887,226.00
浙江浙能镇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816,305,052.09	76,852,379.24	76,852,379.24	305,579,733.75	1,816,305,052.09	76,852,379.24	76,852,379.24	305,579,733.75
浙江浙能镇海天然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468,270,059.38	878,879.46	878,879.46	223,438,528.32	1,468,270,059.38	878,879.46	878,879.46	223,438,528.32
浙江浙能镇海燃气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304,931,975.41	-47,850,783.36	-47,850,783.36	-33,651,342.07	304,931,975.41	-47,850,783.36	-47,850,783.36	-7,710,282.07
浙江浙能台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286,620.55	-117,864,115.44	-117,864,115.44	-98,376,811.36	1,286,620.55	-117,864,115.44	-117,864,115.44	-98,376,811.36
浙江浙能乐清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205,343,198.25	583,221,500.61	583,221,500.61	1,491,235,438.40	5,205,343,198.25	583,122,149.95	583,122,149.95	1,491,235,438.40
浙江浙能兰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757,303,349.78	347,980,260.09	347,980,260.09	1,070,567,406.86	4,757,303,349.78	347,980,260.09	347,980,260.09	1,070,567,406.86
浙江浙能绍兴滨海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169,472,949.07	28,279,717.89	28,279,717.89	391,381,536.88	1,169,472,949.07	28,279,717.89	28,279,717.89	391,381,536.88
浙江浙能中煤矿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2,335,151,221.12	184,872,388.74	184,872,388.74	397,153,691.95	2,335,151,221.12	184,872,388.74	184,872,388.74	397,153,691.95

2、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淮南	安徽淮南	火力发电及煤炭生产销售	50.00		权益法核算
杭州华电半山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火力/燃气发电	36.00		权益法核算
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火力发电	30.00		权益法核算
浙江温州特鲁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温州	浙江温州	火力发电	30.00		权益法核算
神华国华(舟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舟山	浙江舟山	火力发电	40.00		权益法核算
温州燃机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温州	浙江温州	火力发电	43.00		权益法核算
浙江国华浙能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火力发电	40.00		权益法核算
核电秦山联营有限公司	浙江海盐	浙江海盐	核电	20.00		权益法核算
三门核电有限公司	浙江三门	浙江三门	核电	20.00		权益法核算
浙江大唐乌沙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火力发电	35.00		权益法核算
国电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火力发电	40.00		权益法核算
浙江浙能煤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煤炭开采投资	48.00		权益法核算
浙江浙能北海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水力发电	25.00		权益法核算
浙江长兴捷通物流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货物运输	49.00		权益法核算
大同市南郊城区发煤站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大同	山西大同	商业	49.00		权益法核算
长兴远大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服务业	20.00		权益法核算
浙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商业	40.00		权益法核算
秦山核电有限公司	浙江海盐	浙江海盐	核电	28.00		权益法核算
浙江浙能长兴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燃气发电	49.00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87,949.02	81,694.10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3,840.33	2,942.61
非流动资产	1,024,531.38	1,011,528.09
资产合计	1,112,480.40	1,093,222.19
流动负债	259,951.24	336,072.87
非流动负债	473,250.00	400,870.00
负债合计	733,201.24	736,942.8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79,279.16	356,279.3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89,639.58	178,139.66
调整事项	2,437.90	2,437.90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2,437.90	2,437.90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92,077.48	180,577.56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73,991.89	317,654.18
财务费用	37,862.85	25,617.07
所得税费用	14,503.75	9,099.31
净利润	46,012.81	32,475.9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6,012.81	32,475.9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11,532.34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杭州华电半山发电有限公司	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温州特鲁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神华国华(舟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温州燃机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国华浙能发电有限公司	核电秦山联营有限公司	杭州华电半山发电有限公司	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温州特鲁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神华国华(舟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温州燃机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国华浙能发电有限公司	核电秦山联营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8,398.18	56,113.95	43,557.22	35,910.72	33,064.01	220,234.69	521,123.31	71,100.43	50,442.55	53,614.10	28,045.56	36,464.57	175,904.24	472,807.63
非流动资产	551,834.71	204,789.42	86,923.36	256,110.15	27,001.23	1,081,684.70	1,811,775.90	579,331.27	216,010.45	84,969.91	215,651.02	18,642.06	1,150,296.39	1,938,590.17
资产合计	610,232.89	260,903.37	130,480.58	292,020.87	60,065.24	1,301,919.39	2,332,899.21	650,431.70	266,453.00	138,584.01	243,696.58	55,106.63	1,326,200.63	2,411,397.80
流动负债	101,274.84	71,572.87	10,921.39	87,403.97	13,206.50	430,524.80	547,840.17	160,966.42	49,516.24	10,840.13	109,258.69	10,721.45	455,836.07	523,315.12
非流动负债	340,994.07	1,117.35	362.40	109,678.85	3,000.00	269,059.62	941,352.55	325,802.69	724.79	907.70	72,532.24		267,492.40	1,101,561.92
负债合计	442,268.91	72,690.22	11,283.79	197,082.82	16,206.50	699,584.42	1,489,192.72	486,769.11	50,241.03	11,747.83	181,790.93	10,721.45	723,328.47	1,624,877.04
少数股东权益		2,303.82							1,924.9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67,963.98	185,909.33	119,196.79	94,938.05	43,858.74	602,334.97	843,706.49	163,662.59	214,287.06	126,836.18	61,905.65	44,385.18	602,872.16	786,520.7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价值	60,467.03	55,772.80	35,759.04	37,975.22	18,859.26	240,933.99	168,741.30	58,918.53	64,286.12	38,050.85	24,762.26	19,085.63	241,148.86	157,304.15
调整事项	41.47							-645.12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41.47							-645.12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0,508.50	55,772.80	35,759.04	37,975.22	18,859.26	240,933.99	168,741.30	58,273.41	64,286.12	38,050.85	24,762.26	19,085.63	241,148.86	157,304.15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47,576.99	259,325.90	127,228.53	137,878.13	36,592.41	919,398.13	685,714.76	373,616.97	306,714.06	159,961.09	143,283.89	27,226.80	1,092,305.19	678,972.06
净利润	27,290.54	52,751.35	24,909.16	14,353.18	1,156.08	187,733.13	210,917.93	32,265.72	54,306.28	34,626.12	17,096.99	538.41	209,189.25	171,942.7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2014 年年度报告

其他综合收益							-777.69							508.46
综合收益总额	27,290.54	52,751.35	24,909.16	14,353.18	1,156.08	187,733.13	210,140.24	32,265.72	54,306.28	34,626.12	17,096.99	538.41	209,189.25	172,451.2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0,454.09	24,338.72	9,764.57	1,328.31	723.48	75,308.13	30,680.00	4,620.36	12,253.25	5,963.48		868.81	58,987.17	36,200.00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三门核电有限公司	浙江大唐乌沙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国电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浙能北海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浙能长兴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浙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秦山核电有限公司	三门核电有限公司	浙江大唐乌沙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国电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浙能北海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浙能长兴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浙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秦山核电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52,587.32	74,658.54	48,517.05	26,825.00	29,491.50	219,746.07	283,968.87	152,501.65	89,524.78	57,618.39	44,938.77		61,372.22	202,058.52
非流动资产	3,951,423.75	563,844.65	441,296.83	518,676.67	190,760.54	124,385.71	2,474,794.19	3,334,951.85	582,860.70	481,643.65	532,578.69		11,416.10	1,967,378.66
资产合计	4,104,011.07	638,503.19	489,813.88	545,501.67	220,252.04	344,131.78	2,758,763.06	3,487,453.50	672,385.48	539,262.04	577,517.46		72,788.32	2,169,437.18
流动负债	153,493.27	325,510.60	283,743.35	118,290.61	127,348.71	107,795.18	219,786.58	42,321.71	301,094.41	247,496.29	147,492.23		24,182.68	44,291.60
非流动负债	3,151,784.00	50,916.42	22,150.01	223,065.56	44,000.00	182,516.62	2,003,555.47	2,711,181.79	109,260.65	22,285.50	243,176.67			1,610,467.32
负债合计	3,305,277.27	376,427.02	305,893.36	341,356.17	171,348.71	290,311.80	2,223,342.05	2,753,503.50	410,355.06	269,781.79	390,668.90		24,182.68	1,654,758.92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798,733.80	262,076.17	183,920.52	204,145.50	48,903.33	53,819.98	535,421.01	733,950.00	262,030.42	269,480.25	186,848.56		48,605.64	514,678.2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59,746.76	91,726.66	73,568.21	51,036.38	23,962.63	21,527.99	149,917.88	146,790.00	91,710.65	107,792.10	46,712.14		19,442.26	144,109.91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														

2014 年年度报告

润														
—其他	539.24				1,099.51	727.66	15,006.59				39.38		1,481.84	15,006.59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60,286.00	91,726.66	73,568.21	51,036.38	25,062.15	22,255.65	164,924.47	146,790.00	91,710.65	107,792.10	46,751.52		20,924.10	159,116.5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09,141.34	441,024.49	79,549.78	82,794.57	153,753.16	103,080.87		562,072.58	495,622.38	65,425.57		162,293.62	79,434.26
净利润		77,848.74	104,673.36	29,139.44	6,507.89	5,628.72	21,023.42		86,447.76	109,210.78	13,359.50		6,751.12	5,704.6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2,299.83	-3,194.47							-6,710.35
综合收益总额		77,848.74	104,673.36	29,139.44	6,507.89	3,328.89	17,828.95		86,447.76	109,210.78	13,359.50		6,751.12	-1,005.70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7,231.04	76,093.23	3,000.00					12,906.24	28,632.17	2,500.00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具有特定信用风险集中，本公司的应收账款的 98.67% (2013 年 12 月 31 日：96.29%) 源于前五大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1)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中未逾期且未减值的金额，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额和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合 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26,817,978.00				26,817,978.00
小 计	26,817,978.00				26,817,978.00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合 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45,624,965.00				45,624,965.00
小 计	45,624,965.00				45,624,965.00

(2) 单项计提减值的应收款项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应收款项说明。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工具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账面价值	期末数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6,835,000,000.00	7,089,680,666.67	7,089,680,666.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12,637,583.25	1,050,659,967.20	1,050,659,967.20		
长期借款	25,572,500,351.65	33,985,879,753.76	1,444,895,058.93	4,618,028,359.45	27,922,956,335.38
应付票据	145,000,000.00	145,000,000.00	145,000,000.00		
应付账款	6,732,484,479.13	6,732,484,479.13	6,732,484,479.13		
应付股利	7,964,825.03	7,964,825.03	7,964,825.03		
其他应付款	1,214,491,679.90	1,214,491,679.90	1,214,491,679.90		
应付利息	174,926,745.35	174,926,745.35	174,926,745.35		
应付债券	8,445,020,576.35	10,909,444,444.44	39,444,444.44	170,000,000.00	10,70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69,013,778.73	75,601,107.47		27,600,403.69	48,000,703.78
小 计	50,209,040,019.39	61,386,133,668.95	17,899,547,866.65	4,815,628,763.14	38,670,957,039.16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	-----	--	--	--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5,422,000,000.00	15,908,637,233.33	15,908,637,233.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43,291,085.22	1,087,643,023.41	1,087,643,023.41		
长期借款	23,482,780,051.69	31,051,585,779.98	1,384,206,199.62	3,714,811,326.31	25,952,568,254.05
应付票据	29,000,000.00	29,000,000.00	29,000,000.00		
应付账款	5,180,616,728.62	5,180,616,728.62	5,180,616,728.62		
应付股利	7,408,123.77	7,408,123.77	7,408,123.77		
其他应付款	821,927,914.18	821,927,914.18	821,927,914.18		
应付利息	137,738,691.26	137,738,691.26	137,738,691.26		
长期应付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小计	46,154,762,594.74	54,254,557,494.55	24,557,177,914.19	3,714,811,326.31	25,982,568,254.05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同期同档次国家基准利率上浮一定百分比的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 4,000.00 万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 50% 基准点的变动时，将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之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407,935,387.26			5,407,935,387.26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5,407,935,387.26			5,407,935,387.26
(3) 其他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407,935,387.26			5,407,935,387.26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根据二级市场公开报价确认该计量项目的市价。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市天目山路 152 号	实业投资	100 亿元	84.60	84.6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浙江兴源投资有限公司和浙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公司 950,950.00 万元、50,050.00 万元和 411.19 万元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1,001,411.19 万元股份，占公司股本的 84.60%。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企业
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国电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温州特鲁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温州燃机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国华浙能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大唐乌沙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长兴捷通物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大同市南郊城区发煤站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长兴远大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能长兴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浙江省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富兴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宁波富兴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上海富兴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杭州浙能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省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浙能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天工自信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天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浙能石油新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浙能洞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天澜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上虞市浙能汽运油品天然气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天虹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国能物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天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浙能天然气运行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兴源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省水电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东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天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兰溪天达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台州天达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长兴天达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绍兴天达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舟山天达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宁波市镇海天达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省长兴华兴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其他
浙江浙能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浙能催化剂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省水利水电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省煤炭开发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省洁净煤技术研究开发中心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越华能源检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富兴海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浙能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黄岩热电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国信控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能集团新疆准东煤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宁波江海运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能通利航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杭州兴皖矿产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杭州梅苑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浙能港口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浙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浙电设备监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鸿程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其他
宁波北仑力远天达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
华东桐柏抽水蓄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宁波市北仑精细磨石粉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浙江省电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公司及子公司持有的杭州兴皖矿产品有限公司 90%的股权本期已转让给浙江兴源投资有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省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	天然气	3,670,711,297.50	3,069,418,976.38
浙江天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委托运营、设备采购	1,245,812,439.43	1,221,084,243.42
浙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煤炭	1,418,734,627.87	340,239,413.47
浙江天虹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设备、物资、材料款、仓储管理、代理采购等	959,029,752.70	851,558,814.97
大同市南郊城区发煤站有限责任公司	燃煤	542,615,476.11	624,939,648.72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438,115,489.65	369,830,157.95

浙江富兴海运有限公司	煤炭运输服务	207,381,687.63	302,318,817.88
浙江浙能港口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上仓服务	201,901,716.23	
浙江东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工程物资、材料款、废水处理	153,022,172.44	71,288,689.84
浙江浙能石油新能源有限公司	燃油、材料款	159,935,915.50	98,160,061.70
宁波江海运输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94,759,192.25	60,494,856.99
浙江省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监理	128,000,538.52	115,570,303.87
浙江浙能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技术监督、开发及咨询服务	49,943,471.38	38,519,573.79
杭州兴皖矿产品有限公司	石灰石	41,070,271.57	5,333,501.72
浙江天工自信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物资、材料款、工程施工、技术服务	56,414,618.97	42,510,062.29
浙江浙能催化剂技术有限公司	催化剂	33,538,692.14	30,929,675.21
宁波市北仑精细磨石粉开发有限公司	脱硫剂加工	31,281,592.74	32,179,508.37
浙江长兴捷通物流有限公司	燃煤卸船、转驳、储煤管理服务	28,684,000.00	34,269,085.50
宁波越华能源检测有限公司	燃煤检测	21,310,085.47	26,289,250.56
浙江浙能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物资、技术服务费、材料	16,585,360.74	6,390,034.84
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委托运行维护费及考核费、水费、维修材料费	183,633,559.49	125,720,926.86
兰溪天达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脱硫剂加工	10,884,308.22	11,269,065.62
浙江天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脱硫剂加工、采购石灰石	16,551,848.26	22,219,662.99
长兴天达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脱硫剂加工	6,342,604.21	6,700,871.78
杭州梅苑股份有限公司	物业费	7,953,625.51	
浙江电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7,476,900.00
台州天达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脱硫剂加工	5,898,128.65	7,407,917.06
宁波市镇海天达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脱硫剂加工	4,641,751.92	4,831,282.31
浙江浙电设备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7,468,648.29	4,684,300.00
舟山天达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脱硫剂加工、采购石灰石	3,727,363.21	
浙江鸿程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软件维护	2,231,696.97	584,704.85
浙江浙能长兴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除盐水服务	1,530,020.88	
浙江省水电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测量	580,000.00	550,000.00
浙江省洁净煤技术研究开发中心	研发服务	550,000.00	
浙江天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招投标代理	5,216.24	8,547.01
浙江天澜贸易有限公司	燃油、材料		40,057,374.36
浙江富兴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燃油、燃煤		5,452,455.38
温州燃机发电有限公司	替代发电		16,170,672.00
浙能通利航运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52,180,176.10	34,089,421.60
上虞市浙能汽运油品天然气有限公司	燃油		12,375,825.63
浙江黄岩热电有限公司	替代发电	37,046,4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温州特鲁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燃煤、检修、运行维护、替代发电	781,983,742.33	969,284,517.78
浙江大唐乌沙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燃煤、替代发电	82,499,369.85	7,402,350.43
浙江国华浙能发电有限公司	替代发电	61,617,452.00	122,365,800.86
浙江浙能港口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燃煤、物资、电费	38,680,952.08	
浙江黄岩热电有限公司	燃煤	32,198,345.29	45,266,805.14
浙江浙能长兴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出售蒸汽、委托运行	31,396,091.92	
温州燃机发电有限公司	运行维护、工程检修	26,725,870.96	23,771,659.64
浙江富兴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燃煤	25,704,261.95	37,766,675.98
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运行维护、工程检修	73,455,299.38	27,288,390.75
浙江天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粉煤灰	12,596,510.59	16,371,482.14
兰溪天达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供热、粉煤灰	10,644,991.84	11,339,076.86
台州天达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供热、粉煤灰	6,171,821.52	6,445,296.82
长兴天达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供热、粉煤灰	3,963,804.83	4,479,228.66

长兴远大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供热	2,631,069.60	2,158,606.28
宁波市镇海天达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粉煤灰	2,081,742.61	1,633,384.92
舟山天达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粉煤灰	1,208,167.07	
浙江浙能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安装检修	339,622.64	
浙江长兴捷通物流有限公司	燃煤	119,003.59	178,138,041.39
浙江浙能催化剂技术有限公司	安装检修	97,372.50	
浙江天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脱硫设备维修检测	28,920,653.15	
国电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替代发电		19,004,401.71
浙江东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检修、废水维护	3,195,533.06	2,420,000.00
浙江浙能洞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工程检修	2,733,529.03	1,716,103.64
绍兴天达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粉煤灰		559,990.38
宁波北仑力远天达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粉煤灰	3,746,153.85	3,930,000.00
浙江天虹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332,010.26
浙江省长兴华兴电力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粉煤灰		314,255.46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延安路 528 号标力大厦 22-23 层	1,500,000.00	1,500,000.00
浙江东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废水处理设备及厂区土地	662,675.21	662,675.21
浙江天虹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公元大厦北楼 1601 室	1,005,556.02	1,005,556.02
宁波越华能源检测有限公司	员工宿舍	12,000.00	8,000.00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华浙广场 1 号 11 楼 A、B、B1、G、H、I 室共 6 室	870,000.00	870,000.00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华浙广场 1 号 9 楼 A-I 室共 9 室	1,600,000.00	1,600,000.00
浙江兴源投资有限公司	艮山福居 8 幢 2 单元 202 室、1702 室、和 9 幢 1 单元 1702 室、2 单元 1701 室	170,000.00	170,000.00
浙江天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新世纪大厦 26、27 层，21 层 G 室，3 号一幢 18 号车库	820,000.00	820,000.00
浙江浙能融资租赁公司	房屋	604,800.00	
浙江浙能港口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专用设备、通用设备、运输工具	117,288,4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浙能大厦 8-10 层	1,500,000.00	1,500,000.00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浙能大厦 2 楼西侧裙房、3 楼、7 楼、20 楼、23 楼	4,770,000.00	4,770,000.00
杭州浙能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市滨江区滨盛路 1751 号	3,387,300.00	3,387,300.00
浙江省水利水电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市之江路 916 号	269,939.52	269,939.52
浙江省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员工宿舍	320,650.00	320,650.00
上海富兴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房屋	2,582,758.98	
杭州浙能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	232,052.40	
宁波富兴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房屋	267,105.54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融资租赁

① 售后回租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与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璞能）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及与浙江浙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能租赁）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公司及子公司将其机器设备和运输工具出售给上海璞能和浙能租赁，再由上海璞能和浙能租赁出租给公司及子公司，该售后回租交易形成融资租赁，由于固定资产的风险报酬并未发生转移，公司对该交易按抵押借款进行了会计处理。本期分别收到浙能租赁和上海璞能支付的融资租赁款 10,938,000.00 元和 1,202,104,797.70 元，列示于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101,425,320.25 元和长期借款 1,111,617,477.45 元。本期公司分别确认对浙能租赁和上海璞能的利息支出 54,615.38 元和 3,480,926.86 元。

② 融资租入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用	上年同期确认的租赁费	长期应付融资租赁款
浙江浙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浙江浙能中煤舟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专用设备			39,013,778.73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浙江桐柏抽水蓄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0	2016.12.01	2018.11.30	否

(4).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兴源投资有限公司	杭州兴皖矿产品股权	43,523,556.19	
浙江浙能港口管理有限公司	设备	277,649.93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30.60	313.16

(6). 其他关联交易

资金管理及借贷

根据公司及下属各公司与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合作协议》，由财务公司为公司及下属各公司提供金融服务，具体包括存款、贷款、资金结算。

(1) 公司及子公司存放于财务公司款项余额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存放于财务公司款项余额	9,266,274,022.09	9,844,218,530.72
小计	9,266,274,022.09	9,844,218,530.72

(2) 公司及子公司从财务公司取得的存款利息收入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从财务公司取得的存款利息收入	105,084,666.34	94,465,199.13
小计	105,084,666.34	94,465,199.13

(3) 财务公司向本公司及下属公司发放贷款及委托贷款情况：

1)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公司向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计发放贷款期末余额为 1,039,000.00 万元（其中财务公司发放借款 696,000.00 万元、能源集团委托其发放贷款 333,000.00 万元、浙江省煤炭开发公司委托其发放贷款 8,000.00 万元、浙江浙能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委托其发放贷款 2,000.00 万元）。

2) 向财务公司支付的贷款利息及向各委托方支付的委托贷款利息

支付对象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财务公司	354,720,343.76	303,813,711.83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14,228,222.19	617,560,673.67

浙江浙能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434,833.34	3,624,333.33
浙江省煤炭开发公司	4,790,000.00	4,399,500.00
新疆准东煤业有限公司	1,620,000.00	3,855,000.00
浙江国信控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291,833.33	742,333.33
小计	878,085,232.62	933,995,552.16

(4) 本期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财务公司贴现商业承兑汇票 405,000,000.00 元, 共计支付票据贴现利息 12,779,177.16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浙江国华浙能发电有限公司	72,092,418.84	360,462.09	54,911,350.00	274,556.75
应收账款	浙江黄岩热电有限公司	65,308,230.64	49,515,262.17	69,044,628.91	49,506,944.16
应收账款	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11,421,697.00	57,108.49	9,691,554.00	48,457.77
应收账款	宁波北仑力远天达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4,383,000.00	21,915.00	4,598,100.00	22,990.50
应收账款	兰溪天达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1,249,375.37	6,246.88	1,192,734.78	5,963.67
应收账款	长兴远大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75,166.50	1,375.83	208,284.54	1,041.42
应收账款	舟山天达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349,277.40	1,746.39		
应收账款	浙江东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018,610.00	593.05	812,000.00	44,425.00
应收账款	浙江富兴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15,193,752.82	75,968.76
应收账款	温州燃机发电有限公司	12,325,576.20	61,627.88	12,782,452.00	170,261.36
应收账款	国电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10,781,060.00	53,905.30
应收账款	浙江温州特鲁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843,722.00	44,218.61	5,892,540.00	29,462.70
应收账款	浙江大唐乌沙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199,300.00	20,996.50
应收账款	浙江天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586,014.75	2,930.07
应收账款	台州天达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211,890.07	1,059.45
预付款项	浙江天虹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23,409,250.00		38,370.00	
预付款项	浙江省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	24,775,897.13			
预付款项	杭州梅苑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			
预付款项	浙江天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00.00		6,225.00	
预付款项	浙江浙能石油新能源有限公司	450,000.00		450,000.00	
预付款项	浙江东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155,347.00		207,896.00	
其他应收款	浙江天虹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2,054.98	10.27		
其他应收款	浙江浙能港口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	15.00		
其他应收款	浙江浙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56,500.00	5,282.50		
其他应收款	浙江天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336,600.00	1,683.00
其他应收款	浙江温州特鲁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00	550.00
其他应收款	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3,646,236.00	18,231.18	3,332,000.00	1,085,304.85
其他应收款	浙江天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240,000.00	11,200.00
其他应收款	温州燃机发电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	2,994,895.92	14,974.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浙江天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36,640,683.11		103,087,967.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浙江天虹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89,687,751.72		115,600,540.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浙江东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30,927,960.00		54,393,186.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浙江浙电设备监理有限公司	506,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浙江天工自信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966,153.00		1,287,428.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浙江浙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45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4,158,47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浙江省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23,646,102.93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浙江省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	145,000,000.00	29,000,000.00
应付账款	浙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989,049,013.76	340,239,413.47
应付账款	浙江天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63,489,502.38	299,391,822.79
应付账款	浙江东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1,615,482.27	8,209,121.78
应付账款	浙江浙能催化剂技术有限公司	7,703,515.76	8,150,566.80
应付账款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40,930,226.57	
应付账款	宁波江海运输有限公司	10,893,663.06	

应付账款	浙江浙能港口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44,439,941.19	
应付账款	浙江省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	13,505,534.16	39,874,739.65
应付账款	浙江天工自信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12,006,926.62	12,625,616.05
应付账款	浙江天虹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11,671,535.00	12,180,152.94
应付账款	宁波市北仑精细磨石粉开发有限公司	4,098,072.37	1,961,510.89
应付账款	浙江浙能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5,557,581.14	4,101,000.00
应付账款	浙江电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40,000.00
应付账款	杭州兴皖矿产品有限公司	2,042,038.90	1,022,797.79
应付账款	浙江浙能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612,305.00	
应付账款	浙江浙能设备监理有限公司	1,054,200.00	
应付账款	浙江浙能石油新能源有限公司	1,010,544.23	616,169.80
应付账款	浙江天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805,032.90	645,189.77
应付账款	浙江鸿程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490,150.00	
应付账款	浙江省洁净煤技术研究开发中心	250,000.00	
应付账款	浙江省水电建设有限公司	245,892.00	145,892.00
应付账款	舟山天达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157,022.53	
应付账款	上海国能物流有限公司	41,382.40	376,882.40
应付账款	浙江天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6,103.00	10,000.00
应付账款	浙江省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16,500,000.00
应付账款	兰溪天达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1,091,493.96
预收款项	浙江大唐乌沙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7,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天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67,872,478.85	46,310,676.80
其他应付款	浙江天虹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30,167,149.10	19,128,484.81
其他应付款	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23,361,300.00	64,714,802.80
其他应付款	浙江东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9,325,970.20	1,957,162.37
其他应付款	浙江浙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9,287,000.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天工自信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5,424,240.60	2,475,479.10
其他应付款	浙江浙能催化剂技术有限公司	3,275,298.00	3,275,298.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浙能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743,396.23	1,848,000.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浙能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514,793.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浙能石油新能源有限公司	827,030.78	
其他应付款	浙江浙能港口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410,855.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天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省水电建设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省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4,267,429.00
其他应付款	国电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560,000.00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其他

(一)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说明。

2. 公司及子公司为联营企业提供的担保事项

(1) 保证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金额	担保期限	备注
秦山第三核电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86,746,900.00	1998年-2018年	[注]
小计		86,746,900.00		

[注]: 1997年1月12日, 电开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秦山三期担保合同》, 为秦山第三核电有限公司和国家开发银行签订的关于秦山三期项下的所有转贷协议、外汇借款合同和人民币借款合同项下的本金、利息和费用以及其他应付款项按出资比例提供10%的担保。该担保事项仍由公司承继。截至2014年12月31日, 该合同项下担保借款金额为86,746,900.00元。

(2) 抵押

被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物	抵押物(万元)		担保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到期日	备注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浙江长兴东南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长兴农村合作银行	房屋及建筑物	517.34	413.78	700.00	2015.10.30	
浙江浙能中煤舟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舟山市分行	动产	138,413.91	120,381.11	6,000.00	2017.12.10	
浙江浙能中煤舟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	动产			32,000.00	2017.12.31-2021.11.24	
浙江浙能中煤舟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浙江省分行	动产			38,300.00	2024.12.9	
浙江浙能中煤舟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农业银行舟山分行	动产			17,000.00	2018.3.2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浙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运输工具	284.70	275.98	284.70	2019.10.15	
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		运输工具	809.10	809.10	809.10	2019.10.20	
台州市海天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运输工具	127.80	125.57	127.80	2019.10.15	
浙江浙能长兴发电有限公司	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设备	29,539.56	14,767.25	14,929.57	2017.12.11	
浙江浙能嘉华发电有限公司		设备	67,372.60	54,145.42	54,145.42	2020.12.11	
浙江浙能兰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	103,791.52	50,430.27	51,007.69	2017.12.11	
小计			340,856.53	241,348.48	215,304.28		

(3) 质押

被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质押物	担保借款	借款	备注
			金额(万元)	到期日	
本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	萧电热电联产售电收益权	59,500.00	2022.11.29-2022.12.2	
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售电收益权	37,800.00	2026.12	
	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市武林支行		9,720.00	2026.12	
	中国建设银行温州市分行		6,480.00	2026.12	
浙江浙能绍兴滨海热力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滨江支行	售汽收益权	5,800.00	2027.9.2	
浙江浙能绍兴滨海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售电、售汽收益权	14,500.00	2024.8.20-2026.2.20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		19,700.00	2029.12.30-2030.03.25	
	中国农业银行绍兴县支行		39,500.00	2023.9.20-2028.10.20	
	兴业银行杭州分行滨江支行		84,880.00	2026.11.29	
	国家开发银行浙江省分行		49,700.00	2032.7.30	
浙江浙能中煤舟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浙江省分行	售电收益权	210,000.00	2032.8.30	
浙江浙能镇海天然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宁波分行	售电收益权	50,500.00	2015.12.21-2019.12.20	
浙江浙能镇海联合发电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中兴支行	应收账款质押	3,000.00	2015.3.4	
浙江浙能长兴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长兴县支行	售电收益权	21,000.00	2016.6.15-2019.5.25	
	中国工商银行长兴县支行		20,000.00	2018.6.20-2019.12.20	
浙江长兴东南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长兴农村合作银行	售蒸汽收益权	1,300.00	2015.10.10	
浙江浙能乐清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乐清支行	售电收益权	106,000.00	2015.10.7-2023.12.10	
	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		55,000.00	2016.7-2023.10	
	国家开发银行		75,000.00	2023.2-2030.6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5,000.00	2023.2-2023.9	
浙江浙能兰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兰溪市支行	售电收益权	63,000.00	2021.7.24	
	中国工商银行兰溪市支行		50,000.00	2018.12.20-2023.12.25	
	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		20,000.00	2014.7-2020.8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2023.2.13	
浙江浙能台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交通银行杭州东新支行	售电收益权	34,500.00	2033.6.25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	2031.5.10	
	国家开发银行浙江省分行		46,000.00	2034.01.21	
	工商银行三门支行		10,000.00	2029.12.08	
浙江浙能嘉华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杭州之江支行	嘉兴三期售电收益权	193,000.00	2015.11.27-2029.6.27	
	中国工商银行浙江省分行		183,000.00	2023.6.27-2026.11.27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	2024.6.27-2025.11.10	
浙江浙能常山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常山支行	售电收益权	50,000.00	2028.1.1	
	中国进出口银行		35,000.00	2019.8.15-2021.8.15	
小 计			1,808,880.00		

(4) 抵押及质押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浙江浙能镇海燃气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分别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借款 945,450,000.00 元、中国进出口银行宁波市分行借款 1,020,450,000.00 元用于浙能宁波镇海动力中心天然气热电联产工程项目，该两笔借款均系抵押及质押借款，借款条件均为：①项目每台机组建成后，将本项目售电、售热收费权质押给银行，另行签订质押合同，并设立上述质押权益的应收账款质押专户，由银行对账户收入进行监管；②项目每台机组建成后，将单机组设备抵押给银行，并将相关资产保险权益转让给银行，另行签订抵押及保险权益转让合同，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除外；③项目建成投产后，将该项目项下的土地和房屋抵押给银行，并将相关资产保险权益转让给银行，另行签订抵押及保险权益转让合同，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除外。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959,265,596.75
-----------	------------------

说明：经公司二届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为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5 元（含税）。以 2014 年末公司总股数 11,837,062,387 股计算，拟分配的股利为 2,959,265,596.75 元。因公司可转债自 2015 年 4 月 13 日进入转股期，实际最终的股利数额将按照股利派发股权登记日的实际股份数进行计算确定。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根据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 2012 年 11 月 28 日《关于同意浙江浙能钱清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机组关停的批复》（浙经信电力〔2012〕722 号）和 2013 年 3 月 8 日《关于下达 2013 年浙江省小火电机组关停机组计划的通知》（浙经信电力〔2013〕130 号），浙江浙能钱清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钱清发电）应于 2012 年 12 月底前关停 1 号机组，2013 年 9 月底前关停 2 号机组，关停机组总容量 260MW。文件同时要求钱清发电 2013 年 11 月底之前必须全部拆除 1#机组相关锅炉、汽轮机、发电机组等主体设备和生产线，2014 年 11 月底之前必须全部拆除 2#机组相关锅炉、汽轮机、发电机组等主体设备和生产线。钱清发电按既定时间要求对机组实施不可恢复性关停后，保留 3 年发电计划指标，并从关停后的次年起纳入全省年度电力电量平衡，实施电量交易替代发电。钱清发电已根据文件要求于 2012 年 12 月关停 1 号机组，2013 年 9 月关停 2 号机组，并已拆除机组主体设备和生产线。

钱清发电于 2012 年末已对上述机组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4,049 万元。根据《浙江浙能钱清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机组关停后的资产处置方案》，关停资产计划于 2014 年底前全部处置完毕，2014 年 10 月 17 日钱清发电与江苏华能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浙江浙能钱清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关停机组部分资产交易合同》，以 5,800 万元的价款将上述资产转让给该公司，截至资产负债表日，钱清发电尚未收到转让款项，故本期钱清发电将账面价值 4,596.93 万元的已关停机组相关固定资产暂挂固定资产清理列报。

根据 2013 年 6 月 6 日钱清发电与绍兴县人民政府、钱清县人民政府签订的《浙江浙能钱清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机组关停补偿协议》，绍兴县人民政府和钱清县人民政府将对钱清发电的机组关停予以补偿。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钱清发电已收到 8,000 万元机组关停补偿金，并已于 2013 年和 2014 年分别确认 4,000 万元损益计入营业外收入。

(2) 公司本期发行 100.0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即自 2014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2 日，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票面利率：第一年为 0.5%、第二年为 0.7%、第三年为 1.0%、第四年为 2.0%、第五年为 2.5%、第六年为 2.5%，每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107%

(含最后一年利息)。

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 2015 年 4 月 13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2 日止。可转债持有人对是否转换为股票具有选择权,并于转股的次日成为公司的股东,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5.66 元/股。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5,042,204.67	87.80	7,219,438.70	1.28	557,822,765.97	394,640,612.99	100.00	4,709,231.62	1.19	389,931,381.3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8,481,735.74	12.20			78,481,735.74					
合计	643,523,940.41	/	7,219,438.70	/	636,304,501.71	394,640,612.99	/	4,709,231.62	/	389,931,381.3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559,514,874.26	2,797,574.37	0.5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5,527,330.41	4,421,864.33	80.00
合计	565,042,204.67	7,219,438.70	1.28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510,207.0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	555,832,261.52	86.37	2,779,161.31
浙江浙能中煤舟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50,446,822.74	7.84	
台州市联源热力有限公司	28,034,913.00	4.36	0
杭州联发电化有限公司	5,527,330.41	0.86	4,421,864.33
杭州昌陟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269,245.87	0.20	6,346.23
小计	641,110,573.54	99.63	7,207,371.87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0,000,000.00	99.14			200,0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37,458.56	0.86	375,187.20	21.59	1,362,271.36	17,122,840.02	100.00	7,052,969.66	41.19	10,069,870.3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01,737,458.56	/	375,187.20	/	201,362,271.36	17,122,840.02	/	7,052,969.66	/	10,069,870.3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对子公司委托贷款, 不存在减值迹象
合计	200,000,000.00		/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小计	1,131,559.57	5,657.80	0.50
1至2年	41,982.99	8,396.60	20.00
2至3年	300,000.00	150,000.00	50.00
3年以上	263,916.00	211,132.80	80.00
合计	1,737,458.56	375,187.20	21.59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677,782.46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委托贷款	200,000,000.00	
押金保证金	936,149.65	3,223,247.56
应收暂付款	16,000.38	13,212,902.75
其他	785,308.53	686,689.71
合计	201,737,458.56	17,122,840.0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	200,000,000.00	1年以内	99.14	
住房基金管理中心	住房维修基金	785,308.53	1年以内	0.39	3,926.54
浙江省钱塘江管理局	押金保证金	350,000.00	2-3年 300,000.00元 3年以上 50,000.00元	0.17	190,000.00
浙江浙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84,700.00	1年以内	0.14	1,423.50
杭州市国土资源局萧山分局	押金保证金	145,000.00	3年以上	0.07	116,000.00
合计	/	201,565,008.53	/	99.91	311,350.04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6,882,057,516.53		16,882,057,516.53	16,197,149,516.53		16,197,149,516.5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4,465,181,512.58		14,465,181,512.58	14,049,363,119.27		14,049,363,119.27
合计	31,347,239,029.11		31,347,239,029.11	30,246,512,635.80		30,246,512,635.8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1,535,603,499.92	0	0	1,535,603,499.92		
浙江浙能嘉华发电有限公司	3,812,111,852.57	0	0	3,812,111,852.57		
浙江浙能嘉兴发电有限公司	1,282,988,884.69	0	0	1,282,988,884.69		
浙江浙能金华燃机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94,072,930.80	0	0	94,072,930.80		
浙江浙能钱清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76,896,061.19	0	0	176,896,061.19		
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	675,024,800.20	308,108,000.00	0	983,132,800.20		
浙江浙能镇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12,256,859.70	0	0	412,256,859.70		
浙江浙能镇海联合发电有限公司	144,632,597.80	0	0	144,632,597.80		
浙江浙能镇海天然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5,428,592.95	0	0	75,428,592.95		
浙江浙能长兴发电有限公司	1,100,952,872.90	0	0	1,100,952,872.90		
浙江浙能绍兴滨海热电有限公司	475,014,682.89	0	0	475,014,682.89		
浙江浙能中煤舟山煤电有限公司	1,092,576,747.55	184,800,000.00	0	1,277,376,747.55		
浙江浙能富兴燃料有限公司	831,633,052.74	0	0	831,633,052.74		
浙江浙能兰溪发电有限公司	1,819,947,634.67	0	0	1,819,947,634.67		
浙江浙能乐清发电有限公司	1,098,758,999.24	0	0	1,098,758,999.24		
浙江浙能镇海燃气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22,000,000.00	90,000,000.00	0	312,000,000.00		
浙江浙能绍兴滨海热力有限公司	17,600,000.00	13,200,000.00	0	30,800,000.00		
浙江浙能核能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0	0	50,000,000.00		
浙江浙能常山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261,000,000.00	0	0	261,000,000.00		
浙江浙能长兴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0	400,000,000.00			
浙江浙能台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36,077,638.89	488,800,000.00	0	924,877,638.89		
台州市海天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9,088,414.80	0	0	29,088,414.80		
台州市联源热力有限公司	46,916,877.81	0	0	46,916,877.81		
浙江华隆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6,566,515.22	0	0	6,566,515.22		
浙能新疆阿克苏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0	0	100,000,000.00		
合计	16,197,149,516.53	1,084,908,000.00	400,000,000.00	16,882,057,516.5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浙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1,805,775,600.08			230,064,056.16		258,579.68	115,323,430.74			1,920,774,805.18
小计	1,805,775,600.08			230,064,056.16		258,579.68	115,323,430.74			1,920,774,805.18
二、联营企业										
杭州华电半山发电有限公司	478,152,225.72	28,645,920.00		98,245,945.70			104,540,924.29			500,503,167.13
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1,041,602,249.91			158,254,045.19			243,387,232.72			956,469,062.38
浙江温州特鲁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31,541,330.77			74,727,492.34			97,645,663.94			508,623,159.17
神华国华(舟山)发电有限公司	364,743,118.82	88,000,000.00		57,412,737.80			13,283,134.28			496,872,722.34
温州燃机发电有限公司	186,858,940.82			4,971,156.10			7,234,839.96			184,595,256.96
浙江国华浙能发电有限公司	2,546,040,481.35			750,932,517.23			753,081,290.70			2,543,891,707.88
核电泰山联营有限公司	1,573,041,526.93			421,835,853.36	-1,555,375.10	890,982.82	306,800,000.00			1,687,412,988.01
三门核电有限公司	1,467,900,000.00	134,960,000.00					0			1,602,860,000.00
浙江大唐乌沙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917,106,471.21			272,470,583.22			272,310,442.93			917,266,611.50
国电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1,077,920,997.81			418,693,426.63			760,932,333.56			735,682,090.88
泰山核电有限公司	1,591,165,012.10			58,865,576.46	-8,944,507.29	8,158,644.33	0			1,649,244,725.60
浙江浙能北海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467,515,163.75			72,848,594.99			30,000,000.00			510,363,758.74
浙江浙能长兴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0			54,621,456.81			0		196,000,000.00	250,621,456.81
小计	12,243,587,519.19	251,605,920.00		2,443,879,385.83	-10,499,882.39	9,049,627.15	2,589,215,862.38		196,000,000.00	12,544,406,707.40
合计	14,049,363,119.27	251,605,920.00		2,673,943,441.99	-10,499,882.39	9,308,206.83	2,704,539,293.12		196,000,000.00	14,465,181,512.58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872,366,259.72	4,257,751,052.23		
其他业务	44,762,247.86	4,112,261.14	3,460,000.00	2,516,162.95
合计	4,917,128,507.58	4,261,863,313.37	3,460,000.00	2,516,162.95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49,172,814.11	136,245,609.7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73,943,441.99	2,493,707,208.5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343,243.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15,270,929.07	117,925,104.4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61,906.49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委托贷款投资收益	73,614,176.54	
合计	6,021,006,511.20	2,747,877,922.69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9,314,767.6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0,877,509.4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6,996.1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065,059.4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624,376.1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55,877,652.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1,996,161.70	
合计	182,316,607.22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30	0.50	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83	0.49	0.4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会计准则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并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重述后的 2013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592,418,458.40	10,194,367,873.78	14,546,683,767.2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688,205.52	45,624,965.00	26,817,978.00
应收账款	5,041,375,593.99	4,395,968,214.37	5,463,831,685.80
预付款项	680,324,563.90	267,100,971.66	250,972,108.7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70,389,276.35
其他应收款	100,548,640.53	61,510,598.44	56,577,896.1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163,677,522.17	3,197,565,978.71	2,700,520,395.5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7,847,267.67	14,517,6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11,953,637.61	882,162,470.91	1,179,683,081.91
流动资产合计	16,806,986,622.12	19,062,148,340.54	24,709,993,789.9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971,208,056.19	3,668,823,843.03	5,912,443,804.8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440,553,504.64	13,787,054,797.65	14,169,701,066.36
投资性房地产	73,985,323.94	69,863,849.69	65,782,738.55
固定资产	42,297,057,310.20	41,588,565,403.38	49,165,367,361.66
在建工程	3,941,199,637.34	8,281,432,360.52	6,146,562,299.01
工程物资	16,307,651.02	874,069,741.84	3,147,187.44
固定资产清理	166,767.02	51,771,820.13	50,810,415.6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77,342,328.59	1,689,190,919.59	1,755,646,583.25

2014 年年度报告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6,253,403.91	99,135,608.38	62,942,704.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2,225,458.36	342,516,297.16	277,258,466.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24,697,625.55	2,503,130,161.53	1,883,931,564.8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570,997,066.76	72,955,554,802.90	79,493,594,192.02
资产总计	81,377,983,688.88	92,017,703,143.44	104,203,587,981.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930,000,000.00	15,422,000,000.00	6,83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0,000,000.00	29,000,000.00	145,000,000.00
应付账款	4,296,721,379.55	5,180,616,728.62	6,732,484,479.13
预收款项	190,704,091.98	133,158,582.78	42,416,304.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10,915,532.40	363,771,744.56	389,417,389.58
应交税费	866,861,568.96	967,441,915.81	929,671,388.47
应付利息	95,263,205.19	137,738,691.26	174,926,745.35
应付股利	586,948,606.05	7,408,123.77	7,964,825.03
其他应付款	667,743,370.09	821,927,914.18	1,214,491,679.9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44,408,533.17	1,043,291,085.22	1,012,637,583.25
其他流动负债		27,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9,219,566,287.39	24,133,354,786.20	17,484,010,395.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588,464,122.06	23,482,780,051.69	25,572,500,351.65
应付债券			8,445,020,576.3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69,013,778.7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00,000,844.25	446,219,026.54	439,037,176.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666,342,511.01	519,623,361.58	1,064,508,743.5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684,807,477.32	24,478,622,439.81	35,590,080,627.03
负债合计	41,904,373,764.71	48,611,977,226.01	53,074,091,022.2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033,340,000.00	9,105,432,605.00	11,837,062,38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438,291,275.17	17,743,418,315.03	16,584,808,621.0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86,941,292.60	612,034,233.67	2,226,991,187.4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09,403,487.43	770,858,506.39	1,374,233,203.3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925,828,546.84	7,909,878,743.43	11,449,170,346.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793,804,602.04	36,141,622,403.52	43,472,265,745.44
少数股东权益	11,679,805,322.13	7,264,103,513.91	7,657,231,214.2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473,609,924.17	43,405,725,917.43	51,129,496,959.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1,377,983,688.88	92,017,703,143.44	104,203,587,981.92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吴国潮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5 年 4 月 7 日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